

社會的基本認識

曹伯韓 著

進修出版教育社發行



社會的基礎認識

曹伯韓著

上海圖書館藏書



A541 212 0014 8033B



進修出版教育社出版

1945

前記

本書是根據筆者十年前所寫的「通俗社會科學二十講」增改而成的。二十講曾由讀書生活出版社出版，在上海印了六版，抗戰中在內地也重印過。後來因環境關係，不能繼續印行，曾加兩次改編，力求適應環境，但仍然沒有出版的可能。最近纔把修改後的原稿覓出，因進修出版教育社有便人到上海去，匆匆帶去出版，書中有些因修改而弄得含糊不明或解釋不夠詳細的地方，都未曾仔細改正，深覺抱歉。

回想十年前寫二十講的時候，我實在不敢把我那種幼稚淺薄的東西拿來發表，同時爲了生活，也無心來寫稿，因爲我實在沒有靠賣文餬口的信心。虧了幾位從事通俗文化運動的朋友的鼓勵，我纔敢嘗試。同時我的妻子張業萊也熱心的幫助我，在我的稿費收入還不夠維持一個人吃住的時候，她不顧自己身體的孱弱，堅持在工廠裏工作，去掙取那每月一二十元的收入作爲生活費的補助，希望我能多把時間讀書，從從容容地寫稿。這樣便使我不得不站住自己的崗位，努力做下去，而且也不顧自己的淺薄，大膽的來發表了。雖是一件極微細的工作，總算是工作了，所以對於促成它的人我都不感激。今天業萊去世的一週忌日，特地記這幾句來表示不能忘掉的意思。三十四年十一月三日於昆明。

社會的基本認識

曹伯韓著

第一篇 總論

一

第一章 認識社會的指針——社會科學

一

第二章 人類是社會的動物

八

第三章 人類社會的演進

一三

第四章 下層基礎和上層建築

一九

第五章 生產力和生產關係

二四

第六章 民生是社會進化的重心

三〇

第二篇 社會發展史論

三九

第七章 原始社會和奴隸社會

三九

第八章 封建社會的興起和沒落

四四

第九章 封建一名詞的今昔觀

四九

第十章 資本主義的幾個特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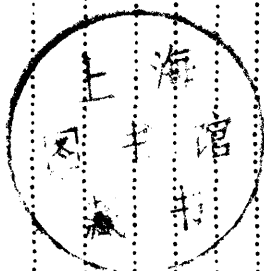
五三

第十一章 自由競爭的功罪

五九

第十二章 獨佔和競爭的並行

六四



第十三章	帝國主義是資本主義的最後階段	六九
第十四章	未來的社會	七五
第三篇	國家論	八一
第十五章	階級階層和等級	八一
第十六章	國家的起源和演進	八七
第十七章	法西斯和民主	九三
第十八章	將來的國家	九九
第四篇	家庭論	一〇四
第十九章	家庭的起源	一〇四
第二十章	大家庭和小家庭	一〇八
第二十一章	婚姻的進化	一一五
第五篇	民族論	一二〇
第二十二章	民族的形成及其與國家的關係	一二〇
第二十三章	民族主義的演進	一二七
第二十四章	民族利益的種種含義	一三三
第二十五章	民族融合與世界大同	一三八

第一編 總論

第一章 認識社會的指針——社會科學

科學是西語「賽因斯」的譯名，賽因斯的拉丁語源，意義就是「知識」，但它本身的含義不是指一般的知識，而是專指那種經過有系統的研究而得到的知識。「科學」這兩個中國字的含義就是分科的學問，因為科學爲了研究的便利，是按照研究對象而分別類的，例如研究生物變化的叫做生物學，研究無生物變化的叫礦物學等。

一般人所謂科學就是自然科學，這是因爲自然科學產生在前，人們當初不知道有所謂社會科學。到了近代，人們參考研究自然的方法來研究社會，於是社會科學產生，而科學的範圍也就擴大了。

當科學沒有產生以前，人們對於自然現象，如日月星辰的運行，寒暑晝夜的更替，風雨雷霆的變動，洪水猛獸對人們的侵害……處處感到驚異，但對於這些現象的解釋不是科學的，是認爲自然物內部或外部有鬼神在操縱着的。後來有一部分人，對自然加以有系統的觀察，方才逐漸發現自然界變動的規律來。於是乎有了自然科學。但在這時候，人類只能夠用科學方法來認識自然現象，還不能夠用科學方法來認識社會現象，例

如戰爭爲什麼發生，國家爲什麼成立，這類的問題，人們都找不出一定的規律來解答，只能夠歸之於命運或上帝的旨意。

當自然科學迅速發展的時期，人們對於事物的看法，便拋開宗教的武斷，尊重理性的認識，同時尊重真實的知識來源——即感性的認識。人類對於事事物物的初步認識是感性的，就是靠耳聞目見來認識的。以感性的認識爲基礎，而進一步加以思考和推論，找出事物變化的內部原因，找出它們變化的規律來，這就是理性的認識。理性是反迷信的，反武斷的，但如果沒有感官的認識做基礎，空洞玄虛的思想也不能戰勝迷信與武斷。因此科學研究最注重實驗，採集和檢查之類的工作。人們把這種精神運用到社會的研究上，於是有些學者深入蠻荒之地，搜集原始人類生活的研究材料，例如摩爾甘到易洛魁人（美洲土人）部落中去做土人的義子；有些學者站在時代的前頭，親自領導社會的變革，例如盧梭、福祿特爾及許多啓蒙學者的傳播革命思想；有些學者於社會改革運動之中更注意探討目前社會所以存在的原因和它的變化的趨勢，爲了這，而搜集無數的事實，無數的文獻，作長期的深刻研究，例如馬克思在倫敦的讀書和著作。這些學者在研究態度上，也大半和自然科學家一樣，完全客觀，不參雜主觀成見。在這種科學精神之下，社會科學才光輝輝地產生了。雖然初期的研究不能夠獲得十分滿意的成果，但這是一切科學必經的過程，不足以當作社會科學的缺點來看的。

卽如達爾文學說在社會科學上的應用，這就是拿自然科學的規律來解釋社會現象，

這個方法雖然不一定是十分精密的，但大體上是不會錯的，因為社會現象是有着與自然現象共同之點的。至少「進化」這個觀念是達爾文學說的賜予。我們現在常常聽到「社會進化」的話，這在今天雖然成了「常談」，但在自然界進化論沒有昌明以前，人們對於社會是不作如此想的。

我們中國過去對於社會現象的看法，或者是認為只是循環往復，老在原地兜圈子，表面上有變化，根本上不起變化，如「易經」上一套道理都是這樣的。或者認為黃金時代已經過去，「世道日非，人心不古」，一代不如一代，所以永遠憧憬着「唐虞三代」。這是一種「退化觀」。「退化觀」與「循環觀」交織起來，形成了整個舊社會的保守思想。直到滿清末年，西洋人的進化論學說輸入中國，方才把過去的保守思想搖動起來。嚴復所翻譯的「天演論」「羣學肄言」「社會通詮」等書，都是拿達爾文學說來講社會進化的。在這一影響之下，當時知識分子的口頭禪，離不了「優勝劣敗」「弱肉強食」「適者生存」「生存競爭」等話，因此主張中國要努力自強，以免和黑種人紅種人一樣被先進民族淘汰。

民國初年，因為一方面苦於軍閥內戰，一方面看到歐戰的殘酷，在世界和平恢復的時期，克魯泡特金和馬克思的兩派學說輸入，國人都很表歡迎。克氏和馬氏都是承認社會進化的根本原則的，但克氏是根據「互助」的理論來說明「進化」的，馬氏是根據「鬭爭」的理論來說明進化的。他們彼此的理論相反，但可說都受了達爾文的影響。克

氏所著「互助論」，搜集許多生物互助的事實，來證明生物進化，主要地是由於互助，而不是由於「弱肉強食」。這種用生物生活的法則來說明人類生活，正和受達爾文影響而著作「天演論」等書的學者所採取的方法相同，不過觀察點不同罷了。馬氏在根本上雖然繼承達爾文的「生存鬭爭」論，但是他認為現存的「優」「劣」「強」「弱」不是一成不變的，劣者和弱者如果團結起來，就可以反抗優者和強者的壓迫而取得最後的勝利，最後的結果，人類便能夠擺脫「弱肉強食」的生物進化法則，而有意識地發揚「互助」的另一生物進化法則，把「強凌弱」「智欺愚」改成「強扶弱」「智啓愚」，而建立自由平等的理想社會。克氏主張以互助達到互助，馬氏主張以鬭爭達到互助，所採的手段不同，而目的則一致。他們所理想的社會和我國「天下爲公」的「大同」理想是一樣的。

「大同」這個名詞出自「禮記」的「禮運」篇，「禮運」篇的那一段文字如左：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用，幼有所長，矜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謂「大同」。

過去解釋這段書的，大概認爲是描寫唐虞時代的社會的，堯舜禪讓，不將皇帝的位子傳給自己的兒子，就是「天下爲公，選賢與能」。戊戌維新的領導人物康有爲，根據

社

這段書，著「大同書」，所描寫的理想社會，有點兒和美國法國相像，就是資本主義的民主政治。到 國父著作「三民主義」的時候，「大同」的解釋更充實更擴大了。他在「民族主義」中說：「世界主義……是從民族主義發生出來的。換一句話說，民族主義實現以後，就要達到世界主義。所以中國如果強盛起來，……要濟危扶傾，……成一個大同之治。」又說「邦交愈加親睦，彼此互相提攜，力排障礙，共濟大同。」可見他把「大同」解釋做「世界主義」即「國際主義」，把「講信修睦」解釋做「民族平等」。他在「民權主義」裏說：「四萬萬人都有主權來管國家的大事，這便是古人所說的公天下」，這兒是把天下為公解釋做徹底的民主政治。他在「民生主義」裏說：「民生主義就是社會主義，又名共產主義，即是大同主義。」又說，「人民對於國家，不止是共產，甚麼事都可以共的。人民對於國家要甚麼事都可以共，纔是真正達到民生主義的目的。此就是孔子所希望之大同世界。」這是更進一步的解釋。照這樣解釋，便和西方社會主義者的最高理想沒有分別。社會主義者描寫理想社會，有所謂「各盡所能，各取所需」、「共同生產，共同分配」的原則，我們看「禮記」對於「大同」的解釋，有「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幾句話，貨不必藏於己，就是將財富作為社會公有，讓人們大家享受，各人取得所需要的東西，力不必爲己，就是人人各盡其所能，替社會生產——這不正是和那些原則一樣嗎？再看其餘的解釋文字，也可以想像那個大同社會是個「天下一家」的，沒有私產的。可見 國父對於這段

書的闡揚，是至當不移的真理。（參閱金公亮著「中國哲學史」第四章——正中版）

我國學者因為受了西洋學說的影響，所以對於民族文化的優秀傳統加以闡揚，如國父對於大同理想的強調，是最卓著者。我在前面說中國人沒有進化思想，只有循環觀與退化觀，是指流行思想說的，其實先哲的學說中本有進化思想，即如「禮運」篇的「大同」說，是認為先要經過「小康之世」而後達到「大同之世」的，這就是進化思想。又，春秋公羊傳所謂春秋三世，即由「據亂世」進到「昇平世」，再進到「太平世」，這種理論也是進化思想，所以康有為曾經爲了闡述這種思想，而標榜所謂「公羊學」。

由以上所說看來，（一）社會科學雖然同自然科學一樣，是研究客觀的真理，但有些研究者的態度還不能像自然科學家那樣的客觀，各人站在不同的觀點來研究，所見不免偏而不全，所以學說比較的紛歧；（二）社會科學雖然是新的學問，但也是舊的優秀思想的繼承和光大；（三）社會現象雖然有和自然現象相同之點，但也有不同的地方，換句話說，社會變化有特殊的規律，這就是社會科學所以成立的緣故。

社會科學也同自然科學一樣，分成種種部門。其中最主要的有社會學、經濟學、政治學、史學等。

社會學所研究的是人類社會的一般現象。它研究社會的發生和演進，研究社會演進中的種種形式，社會演進的規律，演進中的經濟過程、政治過程和精神過程等。

社

經濟學研究社會上的經濟現象，即研究財富的生產及分配的各種方式，研究每種生產關係的發生和演進，和演進過程中的種種現象。

政治學是研究社會上層的組織——國家的產生和演進，政權的各種形式和作用等。史學是研究人類社會演進的具體事實，研究這些事實間的因果關係。

本書不是社會科學的專書，也不是它的概論，只是運用社會科學的主要理論，對各種重要的社會現象作一個初步的解釋，使一般未曾涉獵社會科學的讀者獲得一點兒基本的認識。這也許比較淺俗，容易了解一些，可以作進一步研究的階梯吧。

第二章 人類是社會的動物

世上有沒有一個孤獨的人，完全不知別的人發生關係，他還可以生活下去呢？

這樣的人我們沒有見過，不過讀小說的時候好像碰見過這樣的人。從前英國有一部有名的小說，叫做魯濱遜飄流記——這部書，中國人老早翻譯過來了——那裏面的主人公魯濱遜，是一個航海家，他在海船中遇着大風，飄流到一個孤島的旁邊，船身沉沒，同船的都葬到水裏去，他獨自一個人泅水到了島上，僥倖保了殘生，回頭找着破船露出一部份，拾得一些吃的東西，用的東西比方獵鎗等等，他把這些工具，武器和糧食搬到岸上，獨自一個人生活起來。

魯濱遜在那個孤島上，時而做獵人，時而做木匠，時而做農夫，總而言之，各種樣式的勞動，他都去做，因為他要靠自己做，才能把穿衣吃飯住房子幾個問題解決。

但是我們可不可以根據魯濱遜的故事，就說一個人只要自己高興，儘可以和隨便什麼人都不發生關係，過他一個人的清淨日子呢！這是不可以的，因為從魯濱遜的故事，我們就不能證明魯濱遜是一個完全孤獨的人。

為甚麼說魯濱遜不是完全孤獨的人呢？因為魯濱遜在孤島上所利用的糧食工具等項，都是別人做的，——魯濱遜過去是在海船上做事，當然不會同時去打鐵種田的。

社

照這樣看起來，就是小說家編造故事，也不能造出一個完全孤獨的人來，世界上哪裏還有真正孤獨的人呢？

但是或者有人要說，我們不妨再造一個新的魯濱遜，這個魯濱遜，我們不要他利用現成的糧食、工具和武器，讓他去過原始時代的野蠻生活。這樣，他準可以完全孤獨了。

好！這個原始時代的魯濱遜就算製造出來，但以後的故事就很難寫下去。假如有獅子虎豹來了，魯濱遜還是抵抗呢？還是逃跑呢？要抵抗就應當有尖銳的牙齒和腳爪，有加幾十倍的體力，要逃跑，就應當跑得特別快，應當會下水，或者會上樹。

而且，魯濱遜應該是毛深皮厚，才可以抵禦風寒暑溼的侵害。甚至於他的肚腸，他的口味，都要和野獸一樣會吃生東西。魯濱遜把所有的時間，所有的精力，都用到找尋食料方面去，僅僅維持得生命，他沒有多餘的力量去發明工具。

這樣，魯濱遜就完全回到了野獸的時代。

魯濱遜一離開了野獸的時代，就不能孤獨的生活了，爲着抵禦猛獸的侵害，爲着解決食料的問題，爲着性慾的引誘，原始的野蠻人不得不成羣結隊的過日子。

野蠻人的身體雖然具備了和野獸不同的手和腦，但是想要連用手和腦來製造石刀石斧等等的工具，他們不能不聯合幾十百把人做一起，共同生活，使得尋找食料以外，還剩出一點力量來。有了工具，又須要大家一同去做事，比方打獵，採集果實等等，男女

老少，各人按照各人的能力，擔任一部分工作，這樣合多數人的力量，才能擴大食物等項的生產力。

現在澳洲美洲等等地方的土人，有些極其野蠻的，他們都是成羣結隊的生活，從沒有孤孤單單地做工作的。就是做過工作之後；他們大羣分散，也是分成許多小隊，各自回去，也不是一個人的行動，可見他們野蠻人，比文明人更不能脫離團體生活。

實在野蠻人的腦子里面，簡直不會產生魯濱遜的故事，因為他們不能想像，一個人離開團體還可以生活，他們認為這等於宣佈了死刑。

魯濱遜的故事是從文明人的頭腦裏產生出來的，文明人爲甚麼會想出一個人孤獨地生活着的事呢？因爲文明時代，人和人的關係，比較野蠻時代複雜得多，不容易看出來。

卽如剛才說的，飄流海島上，帶着獵鎗糧食等項的魯濱遜，並不是孤獨的，這是從他所帶的東西想出來的，如果不從物品上面去看人的關係，單單是直接地去考察，我們就決定不能否認魯濱遜是一個孤獨的人。

文明時代人和人的關係，大半都是這樣間接地發生的。但是，我們只要從穿吃用的東西上面去看人的關係，就看得出這種關係，比較野蠻人的範圍來得大，我們現在吃的麥麩，也許是美國農夫耕種出來的；穿的布匹，也許是英國織工織出來的，我們鄉下取的蠶絲，也許要給巴黎的舞女做衣裳；採的茶葉，也許給紐約的商人作飲料。

總而言之，人生在世，少不了穿食用。一個人穿的吃的用的，不能都歸一個人弄，不管是野蠻人也好，文明人也好，單單一個人總活不來。只有結成一夥，大家去生產穿的吃的用的，大家才得活命。不管是大家一塊兒弄，一塊兒吃也好，或是各人在各人的地方弄，我替你生產穀子，你替我生產布匹也好，總而言之，各人做的都是一部分工作，換句話說，就是社會的生產的一部分。

人們參加這種社會的生產，是爲着要活命，當生活逼着你的時候，你就是不高興，也不能不做，換句話說，就是人們參加社會的生產，和本人的意志毫無關係。

人們既然在社會的生產當中，或者一塊兒勞動，或者互相工作，就會直接或間接地發生關係。這種種的關係，都叫做生產關係。

加入了這種生產關係的一切個人，構成了一個總體，這就是所謂社會。

一般人常說，社會是由個人集合而成的，但是，僅僅有許多個人站在一處，也不能成爲社會，這好比八個齒輪，要按照一定的關係組織起來，才成爲一架鐘，各個人要依照一定的生產關係結合起來，在整個的組織中占得一定的位置，那末，這個個人的集團，才成爲社會。

人類是社會的動物，隨便什麼人，從生到死，沒有一天可以脫離社會關係，因此，就是到海中孤島上去做魯濱遜，也不能成爲一個真正孤獨的人。至於一般和尚尼姑的所謂「出世」，「解脫凡塵」，更是虛偽的，只要他們吃一天人間煙火食，穿一天衣服，

住一天房子，他們這一天就和塵世俗人發生了關係。

第三章 人類社會的演進

歷史是逐步演進的。換句話說，人類社會是進化的。

國父曾經說過，人類的進化有三個時期：

第一個時期，人與獸爭；

第二個時期，人與人爭；

第三個時期，人與天爭；

因為「爭」的對象不同，而人的本身也有變化，就是社會組織上的變化。這好像舞台上搬演史劇，一幕一幕的展開。

讓我們從眼前前的世界看起，再一段一段地回溯上去吧。

我們看到現代資本主義社會，有着巨大的工廠，工廠裏面有無數的機器轉動着。大批的貨物飛快的在那裏製造出來。於是就有千千万萬出賣勞力的工人在一塊兒做工，就有佔有工廠同機器的資本家靠盤剝工人們的血汗發財。

工錢勞動者和資本家，就是資本主義時代的兩個主角。其餘的人，如像知識分子呀小市民呀，那都不過是些配角吧了。

「資本主義」這一齣戲的內容、就是「做工的沒有工具」，「有工具的不做工」，

「勞動者出血汗」、「資本家發洋財」。一方面有了本錢充足的資本家，另一方面有了靠工錢過日子的工人，這齣戲就好唱了。

比我們這時代早些的時候，那個戲唱得大不相同。那個戲目在人類社會舞台上掛出來，是「封建制度」幾個大字。

「封建制度」那齣戲，在歐洲中古時代，在中國周朝到清朝中年的這個長時期，特別在周朝，是頂頂時髦的。那齣戲也有兩個主角，那就是封建領主和農奴。

封建領主是要打臉掛鬚才上場的，那傢伙多麼威武！他誇耀着王公侯伯的封號，或紳士世家的門閥，領有土地和人民，建立領地上的政權。他手下的人，除開家臣。奴僕那一類寄生蟲，要算就是農奴了。

農奴是附屬在領主土地上的作田漢。只因他沒有土地，甚至沒有農器，耕牛，除開勞動力，一切都是領主的，所以他很受領主的盤剝。

封建領主對於農奴，不單是個田東，而且是個官兒。農奴不只是一要納租給他，進貢給他，以至替他當差，還要受他的限制，受他的審判，辦罪。

農民兼帶半奴隸的身份，就形成了一個農奴的雅號。

我們再從封建時代追求上去，又有什麼戲呢？

那就是「奴隸制度」。

奴隸是一個什麼角色呢？他的出身是戰爭的俘虜。原來古時候野蠻得很，各部落打

起仗來、捉到敵人常常是把他殺掉，後來因為生產進了步、覺得需要利用捉來的敵人做事、是於就發生了奴隸制度。

奴隸主對待奴隸，比封建領主對待農奴更不客氣，簡直不把他們當人、只把他們當牛馬、把點飯喂養他們，趕到牧場上或農田裏去勞動，不用說、生產品的一絲一毫，不由他們支配，（這是他們和農奴的重要分別點農奴除交租納貢外，剩餘生產品可以自由支配），就是他們自己的身體也是主人所有的，主人將他們買賣，或者隨便打死殺死，都是可以的。

那時候，畜牧和農業都有人幹、可是用奴隸幹農業上的事體，猶如叫一羣牛馬在那兒做工，不加鞭子就不會前進的，所以後來農業進一步發達，奴隸制就不大流行，人們都改用農奴制了。

奴隸和自由民（奴隸主）是奴隸社會中的兩大主角。

我們剛才看過這幾齣戲，每齣都有兩個主角，他們倆的關係都是不平等的。現在再追求到更古的時候，情形就不同了。

人類舞台上最早的戲，是沒有劇本可看的，那時候還是在歷史以前的時代呢。但我們聽見許多專門研究古代社會的人說，從各處地下發現的古跡，和各處野蠻民族生活的榜樣來看，再參加一點傳說下來的材料，很可以推斷古時候的社會情形。

那時候人類的勞動工具就是木棒、石頭、用石頭做的刀，斧頭，鋤頭等。還有弓和

箭，那是比較在後一點的時期才發明的。用這些工具，成羣結隊的去打魚，打野獸，就是那時候人們的拿手好戲。

因為生產品沒有剩餘，自然沒有剝削的事，大家一塊兒弄來的東西，就一塊兒吃用。人和人的關係是平等的。

在極古的時期，人們已經發明種植的方法，曉得植物的種子種在土裏，可以長出新的植物來。不過用木棒和石頭來耕田，太費事了、生產出來的穀子自然少得很。

直到人們發明了青銅器特別是鐵器，比方鐵犁，鐵耙等項，耕種的法子方才大有進步。穀子的出產才大大的增加。所以農奴們收穫的穀子，自己吃了，還剩了很多，給大小封建領主及其家臣，僕役們去大吃特吃。

最古的時候，人類只有一羣一羣的生活着，上面沒有國，下面沒有家，人們一生一世不離開他們自己的羣團，那叫做原始共產社會。

原始社會的角色就是一羣平等的互助的男女。

我們已經追溯到最早的戲目了，現在我們可以再從最古的時候開始、向後代的看下來。

當弓箭是主要生產工具的時代，人們靠漁獵的生產品來生活，而社會組織是平等互助的共產羣團，那時就是「人與獸爭」的畜牧時代。

到了人類發明了畜牧和農業這兩種生產技術，平等互助的生活就暫告結束，人支配

人的制度開始發生，於是就有自由民和奴隸對立的奴隸社會。

因為鐵製耕器的發明而農業成爲主要的生產事業，社會組織跟着也變成了封建領主和農奴對立的封建社會。

自從機器發明以後，封建時代手工業的斧頭，銼子……都成了不重要的工具，農業上也慢慢的把舊式的鋤頭，草耙淘汰起來，在生產工具上有了這個進步，又把舊時分散的家庭勞動，集合成到工廠裏來，（這叫做勞動組織的改造）把生產工具和勞動組織兩方面的進步合起來，生產的本領（生產力）就比先前強得多了。

於是我們走上了資本主義時代，在新的生產方法上面，形成了資本家和工錢勞動者的對立。（這種社會組織的改變，也就是人與人結合關係的改變。不用說，這種改變是由於新式工業生產的影響，所以又可以說是生產關係的變化）。

從奴隸社會到資本主義社會，都是「人與人爭」的時代。

社會是常常變化的，古往今來，已經變過多次了。今天以後，當然也是一樣。因為我們的生產本領是一天高強一天的。現時的社會組織已經發生了破綻，妨害着生產本領的進步，當然要發生根本上的變化。

將來的理想社會，是「天下爲公」的大同社會，在那個社會，人再不和人爭了，——這就是，人與人之間只有工作的競賽，而沒有你死我活的鬭爭——人們爲了增加生產，盡量利用自然，卽和自然相爭以擴大人類的幸福，那就是「人與天爭」的時代。

以上所說原始共產社會、奴隸社會、封建社會、資本主義社會、社會主義社會等，是社會發展的五種形式。這幾種不同的形式從什麼來區別呢？主要地是從生產方法——又稱生產方式——這就是生產所用的自然物（包括勞動工具和土地、原料、燃料等勞動對象說的，術語叫生產手段）和人們勞動力結合的方式，這種結合是在各種的人的關係中表現出來的。原始社會，生產手段為社會所公有，故能夠和社會勞動力直接結合。奴隸社會，生產手段與勞動力都為奴隸主所私有，故兩者便由奴隸主的安排而結合起來。封建社會，主要的生產手段是土地，土地為封建領主所有，故半奴的農民不得受領主的政治支配，而將勞動力與土地結合。資本主義社會，生產手段為資本家所私有，工人便不得不以出賣勞動力的方式使勞動力與生產手段結合。社會主義社會，生產手段與勞動力都為社會公有，所以兩者直接結合，與原始社會相類似。

總而言之，人們在全社會範圍來結合物力與人力，那個社會的生產方法就產生不等的生產關係。如果物力被少數人控制，在物力與人力的結合過程中，便產生不平等的生產關係。

若是就生產力來說，原始的生產方法並不能發揮多大力量，經過奴隸制，封建制資本制，一步一步的進展，到了新的大同社會，便大大發揮了物力和人力。因此原始社會，精神上雖然渾樸可愛，物資上可太沒有享受了，未來的理想社會，才是精神物質兩方面都夠合理的。

第四章 下層基礎和上層建築

我在第二章裏面說：「加入了生產關係的一切個人，構成一個總體，就是社會」。讀者恐怕要懷疑，究竟人們的社會關係，就只限於生產關係嗎？比方做官的人，當兵的人，都不曾生產一絲一毫的東西來，給別人使用，可是他們也是構成社會的一分子呀！固然，資本家也是不勞動的，但是勞動者要到資本家的工廠裏，才能够生產，所以資本家是和生產有關係。但是官吏和兵士，並沒有工廠和土地之類、供給人們去生產的呀！

還有一個可能發生的疑點，就是生產關係、是不是包括了商人在內呢？假使說，生產關係就是我替你生產穀子、你替我生產布匹的話，似乎商人應當除外了，因為在生產以前，他沒有土地、工廠那些東西供給生產的用；在生產的時候，他也沒有參加勞動，等到他和人們發生關係的時候，那些穀子布匹等等的生產品，老早生產出來了呀！

我對於上面假設的疑點，在下面逐一的來解答。

先把生產關係所包括的內容說一說。

我們平常說的生產關係，是包括一切經濟關係來講的。

一種生產品，比方是穀子，他由農夫生產出來，把一部份以地租的名義分配給地

主，把一部分拿到市場上去，交換油鹽布匹等項日用品回來，把一部分分配給自己吃。

農夫賣到市場上的穀子，被商人委託輪船公司或鐵路局等交通機關，運輸到別的地方去，再經過交換，而分配給那個地方的消費者（即消耗糧食的人）。

在這個例子中，有生產、交換、分配等一串的經濟關係，互相聯繫着，而最主要的是生產關係，其餘的各種關係都是由他決定的。

這個例子，因為是私的生產所以需要交換。假使是共同生產，全社會的人，好比是在一個家庭之內，有些人織布，有些人耕田，他們就用不着把穀子和布匹來交換。他們的衣食是由一家人共同分配的。

因為生產所用的土地或工廠等等是私人所有，有許多人成了無產者。即生產關係是不平等的，所以分配也就不平等，地主和廠主可以不勞動而得到更多的一份。假使土地或工廠是集體經營的，生產關係就是平等的，分配關係也會變得平等了。

所以生產關係是主動的關係，其餘的幾種關係是附屬於生產關係或者補充生產關係的。嚴格說來，他們各各構成生產關係的一部分。

因此廣義的生產關係，就把上面一切的經濟關係都包括進去。

照這個解釋，無論什麼人，他不能不穿衣吃飯，所以他就參加了生產關係。全社會的人，都在這種關係裏面，官吏、兵士、商人都包括了，自不必說。

現在談到人們的社會關係是不是限於生產關係這一點。

人和人的關係是非常複雜的，除開爲了吃飯問題不得和人家發生關係以外，我們還可以爲別的事情和人家發生關係。就是人們的職業，除了、農、工商之外，也還有官吏、兵士、教士、律師、教員等等，看起來和生產一點兒也不相干的職業。

其實人類儘管有種種別的活動，仍然是要以生產的活動爲起點的。

假使一個人不吃飽飯，他能夠寫文章嗎？他能夠演戲嗎？假使一個社會，野蠻得很、每天勞動所得的食物，還不夠一天的吃、還有本領弄些琴棋書畫等等的玩意兒，並且有閒情逸致來賞鑒牠們嗎？

而且，人類的別種活動，隨時要受生產活動的影響的。生產關係一起變化，別種關係也要變化的。

像上面說的那些不農、不工、不商的職業，爲什麼會產生的呢？那些職業，在野蠻社會是沒有的，到了文明時代，一方面，因爲生產進了步，有豐富的衣食資料，可以替那些職業者解決吃穿問題、另一方面，因爲他們的活動是合乎時勢的需要，換句話說，都是和當時進步的生產關係相適應的，所以那些職業者就產生出來了。

他們怎樣合乎時勢的需要呢？

官吏和兵士是在私有財產的時代，爲了保護財產才產生出來的。律師是幫助人們打官司的，而打官司也大半是爲財產。

教士或教員，是爲宗教或教育而活動的，而宗教或教育，也是和生產有聯繫的，例

如中國人敬財神，是希望生意好，求雨求晴，是希望收成好。這是宗教和生產有關的證據。教育原來是把前輩的勞動經驗傳給後輩。有些不切實用的知識，是某些閒暇階層弄出來的，而社會上閒暇階層的產生也正是生產發達的結果。

照這樣看起來，只有生產關係（經濟關係）是基本的社會關係，其餘各種的社會關係，都只算生產關係的樹上開出來的花，長出來的葉子。

所以，有人說社會好比一棟房子，下層的基礎，是經濟關係，那些政治、法律、宗教、教育；等等的關係，是上層的建築物。

社會的上層構造不能不和下層基礎相適應，正和房子一樣，要建造二十層的大廈，就不能不把基礎弄得異常堅固。

封建的生產關係，如果還是存在，資本主義式的全國統一的政權就很難成立，這便是上層建築（政權）和下層基礎（生產關係）不相適應的緣故。

自由資本主義時代，產生資產者的民主政治、獨佔資本時代，產生資產者的獨裁政治（法西主義），這便是互相適應的緣故。

宗教、哲學、藝術等等，被叫做社會的意識形態，它們是人類思想的結晶；是所謂精神文化，可說是社會上層建築的最高層。這一層建築也隨時代而變化，和一定的經濟基礎相對應。

比方，教會分大小等級神也分等級的天主教，是封建時代的產物，對應着那時代

大小領主與農奴的多層等級制度。中世紀宗教的思想專制，反映當時封建王侯的權威統治。它們的基礎都在於自給自足的分區封鎖的經濟。而近代的宗教自由與思想自由，則立足於經濟上的機會公開與自由競爭。

第五章 生產力和生產關係

孟子說：「天下之生久矣，一治一亂」。天下爲什麼一治一亂，互相交替的變動呢？

解答這個問題，我們得提出「生產力」這個名詞來。

生產力就是前章裏面所說的生產本領，比方經濟學書中製造別針的例子。一個工人獨立製造別針，每天無論如何不能做滿二十枚，但是十個工人聯合起來分工製造，每人專做一項手續，平均每人每日就可製造四千八百枚別針。這十個聯合工作的工人，比較那十個獨立工作的工人，生產本領，不是大了二百四十倍嗎？換句話說，因爲合力分工的緣故，就得到一種偉大的新生產力了。

假使利用機器來做別針，比用手工工具來做的時候，生產的本領又要增高了。一八六七年的記載，說每個工人每天可以做出別針六十萬枚。到一九〇五年，機器又進了步，每個工人每天所做的別針，就加到一千五百萬枚了。所以機器也是一種新的生產力。

由以上兩個例子，可見生產力，就是生活資料的產出力。我們鄉下的農民常常說：「這一坵田收得六擔穀子；那一坵田，收得四石穀子；雖然田是一樣大小，因爲土地有

肥瘦不同，出穀也有多少不同呢」。這也是講的生產力，就是說兩塊同樣大小的土地，生產力卻不相等。

從以上三個例子來看，生產力有種種方法可以提高起來。

第一個例子，是把勞動方法改良，就提高了生產力。原先的勞動方法，是獨立工作，後來是十個工人合夥工作。

獨立工作的工人，做一件東西，從頭至尾，各種手續都要做到，比方做鞋子，鞋面鞋底，都歸一個人做，整雙的鞋子由他一手完成，他時而要拿起皮刀，時而要拿着鑽子，工具的更換，工作地位的變動，材料的拿起放落，要空費了許多時間。

合夥工作的工人，他們可以把做鞋子的手續分成許多階段，每人只做一段，一雙鞋子，要經過許多人的手才得成功。不僅鞋底鞋面分成兩部，而且各部中間還要分開，每人只管一小部份，這樣不但可以節省時間，還可以把手藝練得格外馴熟。

所以分工的法子，能夠把生產力提高。

有些工作，雖然不是分工，僅僅由許多勞動者在一起工作，也能夠提高生產力。比方起房子，要搬一根大石柱，一個人搬不動，許多人抬就抬動了。這種方法是簡單的合力。

從簡單的合力到分工，都是提高生產力的法子。

第二個例子是把勞動工具改良，就提高了生產力。

假使我們沒有鐵做的犁，而用野蠻人的木棒來掘土，我們就不會收穫現在這許多的穀子，假使我們現在沒有水車，而用水甕或者水桶去戽水，恐怕要費几倍的人工，還不一定能夠得到同樣的效果。假使俄國人不用拖拉機聯合機等等的東西耕田，他們的五年計劃就會不能做到。

勞動工具的改變，對於生產力的提高，是極其重要的。

第三個例子，是把土地變更一下，也可以提高生產力。不過，從社會的立場上看，並不是從不肥的地方，遷移到肥的地方去。因為兩個地方都是要利用的；我們要的是將不肥的地方設法子改良。比方施肥料等等。

據說某些地方，不知道插秧的方法，那些農人把種子密密的播散在田裏，讓他們自由的生長，結果把地力分散，禾苗長得不好，收穫因此不多，至於知道插秧的地方，就會把緊密生長着的秧，重新插過一遍，插得疏疏朗朗，反而收得較多的穀子。這又是一個提高生產力的法子。

還有同樣的例子，比方農業上改良品種，可以使生產出來的東西多些或者好些。比方修築道路，改良運輸的方法，就可以減少運輸的人力，騰出這些人力生產旁的東西。

這一類的例子，都的技術的改進。要改進技術，就要把科學的道理應用到工業農業上面來。

因此人類的腦力和體力，尤其是由進步分子，團結而發生的力，是最偉大的生產

力。

以上的各種例子中，所說的生產力，如果不連到社會關係一起來說，還只能算生產力的要素，人類的勞動力，勞動工具，以及土地，原料等項，都是生產力的要素。而人類的勞動力，怎麼樣運用起來，組織起來，比方合力分工等等，也是生產力的要素。不但這樣，而且連人類運用思想去改良技術，發明新的工具或新的工作方法，那一切的勞力，也是生產力的要素。

不過這些要素，要進到了生產關係的框子裏，才能從一個一個的東西，轉變為社會的生產力。

這話怎麼講呢？

因為人類把勞動力加到自然物的時候，不但是人和自然物發生了關係，同時人自己也發生了關係。

現在有一個農民種田，他每天把勞動力加到土地上面去，同時他就和地主發生了關係。有一個工人紡紗，他每天把他的勞動力，和棉花，和紡紗機器結合起來，進行生產，同時他就和紗廠資本家發生了關係。

假使在此時此地的社會裏面，那個農民不向地主租地，他的勞動力便不能和土地結合起來。那個工人不到資本家的廠裏去做工，他的勞動力就不能和紡紗機器結合起來。因此生產就不能進行，生產力又從那裏表現呢？

舊的生產力常常要發展成爲新的生產力。而且，一種生產力，就有一種生產關係和他相對應，好像小孩子和大人，各穿各人的衣服一樣。

當生產關係和生產力，兩下裏互相適應的時候，生產力可以自由發展。比方幾千年前，生產力比現在小些，那時候的資本主義生產關係，使世界各地的富源大規模地開發着，使物質文明不斷地增進着。那種興旺的時候，世界就太平。

當生產力長得更大的時候，生產關係不但不能幫助生產力的前進，反而要妨害他的發育，比方現在的資本主義，因爲大量生產，商品銷行阻滯，就發生恐慌，到處關廠停工，減少生產，甚至於把小麥傾到海裏去，將咖啡投到火裏去燒，這個時候，生產力和生產關係互相衝突，——勞動者失業，飢餓，資本家爭奪市場，發動各國間的經濟戰，以及流血的大戰——世界就不太平了。

但是，請大家不要以爲要太平就得停止生產力的發展，這是不合理也不可能的。人類文明在於物質享受的普遍增進，所以生產力愈大愈好，停止它的發展就不合理。而且生產力是社會演進的動力，一天有人類在地球上生活，生產力就一天存在而且向前進展，誰也不能阻攔它。如果要阻攔，就會發生亂子，如上面所說生產關係的阻攔情形。生產力與生產關係的衝突，只有到生產關係被衝破時，才能解決。

比方現代機器工業的生產力和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發生了衝突，要到資本主義制度坍塌以後，衝突才會停止。在舊的生產關係破壞以後，就有一種新的生產關係出來代替

它，比方社會主義的生產關係出來代替資本主義。新的生產關係能夠和新的生產力相適應，可以幫助生產的發展。

第六章 民生是社會進化的重心

國父曾經說：「社會問題是歷史的重心，而社會問題又以人類生存問題爲重心，民生問題就是生存問題」。又說「民生爲社會進化的重心」。他所謂民生，就是「人民的生活，社會的生存，國民的生計，羣衆的生命」。

「人民的生活」一方面指個人的生活，一方面指「團體生活」或「社會生活」。「生活」，廣義地說，包括物質生活和精神生活兩方面。物質生活就是人類和別的生物相似的生活，是從覓食，傳種及自衛的本能發生的。（生來就有的能力，不必學習的，叫本能）精神生活就是語言，繪畫歌舞，宗教，道德……等等，而道德尤其是最可重視的，這是先哲所認爲人獸分別的地方。

精神生活和物質生活不能截然分開。因爲人是社會的動物，方才有精神生活；而人之成爲社會的動物，卻是物質生活所促成。換句話說，就是爲了衣食，性慾及自衛的要求所促成。

怎見得精神生活是社會的呢？以道德爲證。所謂仁義禮智信，都是人與人之間的行爲標準，而最高的道德就是「捨己爲羣」。

人在物質生活方面，不能不參加社會的生產關係，在精神生活方面，也不能不遵守

社會的行爲標準。人如果不參加社會的生產關係，就不能夠維持生命；如果不遵守社會的行爲標準，就不能夠維持社會的生存。

「社會的生存」是「民生」的一個重要意義，因為全體的生存比個別的分子的生存更重要。個人是社會之新陳代謝的細胞，而社會則是這些細胞所寄託的全體；個人的生命有限，社會的生命無窮。

人們之有「捨己爲羣」的道德，就是由於適應「社會的生存」的需要。這種道德是社會生活培養出來的，也是自衛本能的擴大。

「國民的生計」，「羣衆的生命」，是就國家和民族的觀點來說的。在個人的衣食住和傳種的問題，從國家看，就是國民生計問題。自衛問題和生計問題合而言之，就是羣衆的生命問題。爲了保衛，充實及延續羣衆的生命，我們才需要勞動。爲了勞動，才需要社會的組織。爲了社會的組織與勞動的技術，才需要更高級的勞動——勞心。

勞動是人類精神和筋肉力量的消耗，是世界文明的真正源泉。勞動本來包含勞心和勞力兩方面，每個人的勞動都包含這兩方面。但是自從社會從無階級時期進到有階級時期以來，個人的勞動就偏於一個方面，不是專門勞力，便是專門勞心。這些人分工合作，所以就整個社會看，還是兼含兩方面的。

兩方面的勞動都是生產性的。不但勞力是生產糧食，布匹等等，勞心也是生產糧食布匹等等，不過勞力是直接的，勞心是間接的。勞心者是生產糧食布匹等等的知識之

保存者及傳授者，例如古代的僧侶，他們曾經盡過這種職任。

科學的產生是爲了生產，例如古代天文學的產生，是爲了敬授民時，使農夫知道在什麼時節播種，在什麼時節收穫。

藝術的產生是爲了生產，例如唱歌是調節勞動的韻律（亥育、杭育、哼呵哈，是最原始的韻），跳舞是演習打獵的動作。

爲了維持一種生產關係，需要仁義道德，禮樂刑政之類，於是有些專門研究這些事情的勞心者，他們雖然脫離了和生產的直接關係，但還是爲了生產。

任何一種社會，如果他是正在向前進步的道路上，就是這種社會之特有的生產關係，能夠幫助生產力的發展，使得也可以自由發揮的時期，那末維持這種生產關係的精神勞動當然就是幫助生產的。但是如果這種社會走向沒落的階段，他的生產關係就是妨害生產的，所以維持這種東西的勞心者，都是妨害生產力發展的。

當一種社會走向沒落的階段，不但勞心者脫離生產，而且，既不勞力也不勞心的人也多起來，這些人是社會上的寄生分子。寄生分子越多，就是分利的人越多，那末生產者就越痛苦。這就是民生問題不能解決。

生產力不能自由發展，民生問題不能解決，社會就發生不安與動亂，這時候社會進化就受了阻礙。這個道理，古人早已知道。例如「左傳」上說：「民生之不易，禍至之無日」，就是說民生如果困難，社會就會發生禍亂。

這時候，社會進化如果還要繼續下去，生產力如果還要繼續發展，社會的形式就得變更一下，換句話說，社會的生產關係就必須改變。例如封建社會地主和封建佃農的關係，到了一定時期，就必須改變為資本主義地主和資本主義佃農的關係，或者改變為資本家化的地主和農業工人的關係。

我再假設地主張三和農民李四王五三個人來說明上面的三種關係。第一種關係是，張三把他領有的土地分租給李四王五兩個農民耕種，向李四和王五收取地租，這地租，比較資本主義的地租重得多，大概通常的標準是，除了維持李王二家的最低生活之外，全部剩餘的收穫物都得繳納給張三，有時張三還格外需索，要李四王五貢獻雞租鴨租等等，或叫他們作義務勞動，替張家做這樣，做那樣，不給工錢。

第二種關係是，張三仍舊將土地分租給李四王五，但張三不能取得很多的地租，因此不能安坐而食，不得不另謀出路，來增加收入。李四和王五則除了養活一家之外，還有平均利潤可得，就是有普通營業的盈利可得，甚至他們還僱傭工人，幫他們耕種。

第三種關係是，張三不將土地出租，自己當農場老板，僱傭李四王五等來耕種。

假使全社會的生產關係，都從第一種改變成了第二種或第三種，這就是社會形式的改變。或者可說是社會制度的改變。第二種和第三種，實際上是相同的。

隨着這種關係的改變，有許多事情都要改變的，比方張三在第一種關係之中是「老爺」，李四王五是「小的」，他們是主僕關係或君臣關係，同時他們的關係很固定，李

四王五不隨便改變所奉的主人。但在第二三種關係之中，張三和李四王五站在平等的地位，李四王五並沒有服從張三的的必要，只須同張三共同遵守契約罷了。於是在政治上產生了議會，李四王五也可以參與公務，有選舉代表出席議會之權。在習俗上，也不那麼講尊卑長幼的禮節，如李四和王五見了張三不必磕頭，只須點點頭或握握手了。所以人們生產關係改變，可說是整個社會制度的改變。

這種的人與人之關係的改變，是爲了發展生產力，爲了解決民生問題。比方在第一種關係之中，張三可以不勞而食，他就可能做個寄生分子，既不勞力，也不勞心，但在第二三種關係之中，張三的收入減少，他不得不做點兒直接或間接有益於社會生產事業的工作。因此社會上生產力就增加了一分。另一方面，李四王五在第一種關係之中，沒有利益可得，他們就不能積聚一點兒資本來改良土地，或改良耕種方法，但是在第二種關係之中，他們就可能改良農業的生產，使生產物增加。在第三種關係中張三自己來改進生產，更不待說。因此社會上生產力又增加了。

而且，李四王五的一家數口，過去過着非人的生活或者起碼的人的生活，但現在他們的生活提高了水準，比方過去一年只吃一次肉，現在每個禮拜可吃一次了，過去不能送孩子進學校，現在可以了。同時張三也參加生產，使社會的生產量增加，鰥寡孤獨的貧民也多一分取得社會救濟的可能。這就是民生問題的解決，進了一大步。

社會的進化，是由於人類求生存の意志和努力。人類求生存の意志是不斷發展的，

他不但要求生存，而且要求生命的充實，要求生活水準的提高，這種要求，促使社會生產力不斷地向前發展，也促使生產關係發生變化。

人類求生存的意志不是指個人的，是指社會的集體意志。當集體意志要求發展社會生產力時，少數人意志不能勉強阻止集體的努力。比方李四王五等人要求改變生產關係時，張三也許爲了想繼續享安閒之福，加以阻止，但結果要失敗的。張三的自私的意志，不能戰勝多數人的共同意志。

人類求生存的意志不是無根的幻想。他的種種表現是以時勢爲基礎的，以物質條件爲基礎的。比方張三開始做封建地主的時期，社會上還沒有出現商業，他對於李四王五的要求不奢，只要滿足他一家的食用就夠了，因爲他不能拿剩餘的地租去交換別的東西。這時候李四王五高高興興地耕作，決不會想到要改變生產關係，因爲繳納地租以後，剩餘的生產物還不少，而且自己越勤快改良生產，所得到的收穫越多，無論如何，他們生活，比較奴隸的生活好得多，而且有繼續改好的希望。後來商業發生，張三很想多收地租，去交換遠方的山珍海味，錦繡珠寶來享用，所以李四王五就被迫增加納租的數量。張三習慣了浪費，時勢給他以向富商大賈借錢的機會，於是他就欠了商人趙大的債。爲了償還趙大的債款，張三又不得不向李四王五加租，李四王五因爲素來怕了張三老爺的勢燄，不敢不依，可是李王兩家的生活就苦起來了。恰好不久以後，趙大在城市裏開辦工廠，向四鄉招請工人。李四王五聽說那裏的工錢，足以養活一家妻室兒女，生

活水準還可以相當地提高，自然「躍躍欲試」。張三自然仗着平日的威勢，不許他們退去田莊，去做廠工。但趙大的勸誘，壯了李四王五的胆。於是李四王五和趙大聯合起來，聲稱要革命，要打倒張三。張三爲「勢」所迫，不得不承認李四王五的條件，站在平等地位來訂立契約，或者大減其租，或者照工廠一樣給工錢，願他們來耕種。這樣，生產關係就改變了。

這個改變，是起於李四王五及趙大求生存或提高生活水準的意志，而李王趙諸人之有此念頭，則是時勢造成的。

說「民生爲社會進化的重心」，是包含了精神和物質兩方面意義的。它包含了人類求生的意志，也包含了生活的物質條件。這兩方面是互相連結的，互相影響的。

怎見得互相連結呢？就生產而言，沒有物質，就沒有生產手段（原料、工具等項，總稱生產手段）；就沒有勞動力，兩項不能缺少那一項，而且必須把勞動力作用於生產手段，才能夠生產。

怎見得相互影響呢？有某種物質條件，就可以引起人們進行某種行爲的意志，而人們的意志又可以改進物質條件。

因爲這兩方面的相連結，相促進，而使生產力永遠向前進展，這就是社會的進化。（因此，一般社會科學書上說，人類的物質生產力是社會進化的動力。）至於生產關係的延續或改變，那是「因時制宜」的。一種生產關係的延續，是進化途程中的常態進

行。一種生產關係轉變到另一種生產關係，是進化途程中的跳躍，是變態運行。因常態運行，由順利而走到不順利，到了「山窮水盡疑無路」之處，於是發生跳躍，而走上了「柳暗花明又一村」的新路。這跳躍就是革命，革命和進化不相衝突，是進化途中必然產生的現象，它是因民生問題而發生的。

社

此
页
空
白

第二編 社會發展史論

第七章 原始社會和奴隸社會

古時候的人，靠打獵捕魚生活，他們的勞動並不是單單獨獨的進行的，他們是成羣結隊的去作的，他們憑着合羣的方法，不怕山中的虎豹，不怕水裏的蛟龍，也可以制服的。

他們不單單曉得合力，而且曉得分工。那時候的分工，並不是士農工商，各居一業，而是男女老少，各按各人的能力，擔任一種工作，那時候一羣人就是一家人，可以說社會就是家庭，也可以說只有社會沒有家庭——是的，說沒有家庭的對些，因為私有財產還沒有產生，固定的夫婦關係並沒有需要。

就那時候的生產關係說，完全沒有剝削者和被剝削者的分別。個人和社會打成一片，誰也不懂得自私自利。那種世界，真是平等，真是自由，所以中國人常常贊嘆着『無懷氏之民歟！葛天氏之民歟！』就是把原始社會看做了不得的社會。

的確、原始的社會中，人和人的關係，是好得很，可是生產力還是很低，人類的物質生活就苦得很。

而且，就因為食物的缺乏，也弄出許多悲慘的事情出來，比方：人吃人，把不能勞動的老人殺死等等野蠻的風俗。

就是後來進步了一些的時候，人類已經發明了畜牧和農業，過了部落和部落相爭的時候，還是把打仗捉來的俘虜，一個一個的殺光。你看，這不僅是悲慘，而且、是不是毀壞了社會的生產力呢？

所以，這時候、人人平等的生產關係，反而妨害了勞動生產力的自由發展了。

生產力是人類求生存意志的代表物，他不能屈伏於生產關係的拘束之下的，他終於要衝破舊的生產關係，建立新的生產關係。

這個新的關係，一定不要殺老人，不要吃人，就是俘虜也不要殺，因為人就是生產力的主要要素。

而且在分工法上，要加一點勞心勞力的分工。這一點分別，在將來的新社會，是要想法子除去的，但是古代的社會，卻正是要建立起來的。

這是為什麼呢？

因為在將來的社會裏面，勞動的技術非常高明，人們不必整天的勞動，都可以吃得飽、穿得煖，住得舒服。勞動者可以騰出許多時間來研究科學藝術等等。而且，將來的勞動，不是全然倚賴體力及呆板的動作、總是憑着勞動者的智慧去駕馭自然力的，這一點也不難想像。所以，那時候，時勢就需要體力和腦力平均發展的生產者。

社

至於古代社會，因為技術過於低下，還是談不到這一些，不過爲着改良工具，改良勞動組織，或者爲着保存歷年的勞動經驗，的確需要專門勞心的人。

恰好有了一批一批的俘虜，這些人本來是要殺掉的，現在換一個辦法，不殺他們，把他們留起來工作，而讓自由民減輕些工作，好從事於勞心的事，豈不很好嗎？

這樣，奴隸制度就產生了，（奴隸的來源不僅俘虜，還有因欠債而淪爲奴隸的）而人人不平等的生產關係，被不平等的生產關係所代替了，因爲奴隸制把人類分成了兩等：奴隸和自由民（即奴隸主）。自由民之中也有不畜牧的獨立生產者，但他們的地位不關重要。

生產關係的改變，就是革命，所以由原始社會變成奴隸社會，就是古時候的革命。有些歷史家說：中國歷史上，所說的成湯放桀於南巢，也就是一個建立奴隸制的革命，因爲夏朝還是父系氏族，那不過是原始社會的第二期，到商朝，奴隸制度才大大發展。話休絮煩，且說奴隸制這新生產關係產生以後，生產力果然自由發展了若干年。讀過西洋史的，誰也知道，古代的希臘羅馬，都是文明的國家，他們的文明，就是奴隸制創造出來的。

希臘詩人荷馬所歌詠的故事，那不過是有史以前的希臘原始社會的追憶，一到了有史時期，希臘的社會就成爲奴隸社會了。

繼承希臘文化的羅馬，自征服各國以後，國內的奴隸有加無減，五百年間，城鄉各

種工作，無一不入於奴隸之手、奴隸之數以百萬計。一個奴主常常有奴隸數百人或多到數千人。

奴隸在主人的廣大田莊上，不但負責管理及耕種的責任，就是主人家內的一切日用也由他們供應，凡製造器具、縫衣、烹飪、侍候主人等事，都由奴隸擔任。

在這個社會裏面，產生了藝術，哲學，科學等人生日用的知識與技能。而這些精神文明的創造者，是虧了無數的奴隸用體力勞動創造了很多的衣食資料、供給了他們的使役，維持了他們的生活，才能够進行他們的工作的。

至於這些知識的作用，都是和生產有關係即幫助生產的。這些知識就是奴隸主指導奴隸勞動，使生產增加的必要知識。比方幾何學可以應用於測量田地，天文學可以幫助航海事業的發展等等。

勞心者既然能夠幫助生產力的發展，這種生產關係自然可以延長下去。可是，好景不常，這種生產關係，到了後期，就發生毛病了。

勞心者與勞力者分工之後，漸漸地忘記了他們合作的任務，而走向分離的道路了，像人們所喜歡恭維的柏拉圖時代的希臘哲學，就完全把心思用到牛角尖去，離開生產已經十萬八千里了。

奴隸主完全忘記了指導生產的任務，他們只顧自己的享樂，或者把精神濫用到無益的研究上面去，因此，生產的技術就不能進步了。

奴隸們如牛馬一樣的勞動着，不能得到技術的幫助，生產就不能加多；但是奴隸主養成了驕奢淫佚的習慣，又需要生產得多，於是只有強迫奴隸做過度的工作。這樣，把奴隸們的身體摧殘了，也就是把生產毀滅了。

奴隸既然完全沒有自主之權，對於勞動必然不感興趣，不是有奴主拿着鞭子在旁邊監督，他們的勞動就不會緊張。奴隸制末期，奴主因為只顧享樂，監督比較不嚴，奴隸就不免偷懶，並且不愛惜工具，時常破壞，這又是妨害生產力的證據。

奴隸制到了這個時期，既妨礙生產力的發展，這個生產關係，又非更換不可了。

這一回的更換，就要把直接生產者從奴隸的地位解放出來，讓他自己有處分自己勞動力的權利。勞動生產品，除開剝削者抽去一部分外，其餘的總該由生產者自己來處理。

於是革命又發生，奴隸暴動起來，結果奴隸制又被農奴制（封建制）所代替。

第八章 封建社會的興起和沒落

在封建社會以前，有氏族社會（即後期原始社會），有奴隸社會，我們記得，氏族社會，是沒有私人財產的，也沒有剝削制度的。但是生產力發展起來，生產出來的物品就多起來了，某些站在便利地位的人就可以佔有這些物品，而私產就發生了，剝削也發生了。

奴隸制度就是剝削的老辦法。我們曉得，剝削是這麼樣發生的：一個人的勞動生產力，除了生產養活一個人的資料以外，還可以生產多餘的資料，於是別一個人就來剝削他，當奴隸制成立的時候，一個人的勞動生產力是已經不止足以養活一個人了。

所以奴隸，是替自己生產衣食資料，又兼替主人生產衣食資料的人，而其生產方式，就是在主人的土地上，用主人的原料，主人的工具來工作，他的生產品，全部屬於主人；他自己的衣食資料，是隨主人的意思賞賜給他的。

到了封建社會，最主要的制度是農奴制。這農奴，雖然也叫奴，也受主人的壓迫和限制，可是生產的方式就和奴隸制不同了。

他的主人給了他土地，還讓他佔有自己的工具，因此他可以隨他的意思去工作，只要他分一部分時間替主人勞動就夠了。

他怎樣替主人勞動呢？這有幾個方式。開始那個時期，主人只把一部分土地分給農奴，——這部分土地就是孟子書上所說的『私田』——還留下一部分土地歸自己直接用的，——孟子所謂『公田』——農奴替主人耕了公田以後，才可以去耕自己的一份私田。

後來他的主人覺得這個辦法，也還不好；因為那農奴耕主人田地的時候，一定沒有耕自己田地那樣的肯出力，除非主人監督得很嚴，結果就會不好的，因此，主人就把土地完全給農奴去使用，而向他徵取租稅，這租稅就是生產出來的穀子及各項農產品，每年拿一定數額繳納給他的主人。

以上所說的第一方式，就是孟子書上的「力役之征」，第二方式就是「粟米之征」和「布縷之征」。在經濟學上面，第一方式叫作「勞動地租」，第二方式叫作「現物地租」，再進一步的方式就是「貨幣地租」。

我們還要知道，在那時候，是所謂自然經濟的時期，生產品不賣給人家的。主人向農奴徵取的五穀牛羊以及農家副產品如布匹等項，都是給自家用的。無論他怎樣會吃會穿，一個人的需要總是有限的。所以那個時候，一個農奴的勞動生產力，所能夠生產的東西，除開养活自己所需要的之外，全部剩餘生產品，並沒有通通被他的主人拿去，他的主人所要的只是本身消費的數額罷了。

因此農奴很高興改進生產，使生產額增加。假如從前吃不到上好的糧食，現在呢，他是有的吃了。假使他把耕種方面的事已經改進得很好，他還有多餘的力量，他便可以

把他的副業如裁縫，紡織之類，發達起來。

總而言之，他決不像奴隸一樣，奴隸是無論努力生產到什麼程度，於自己沒有一點好處。因此就不努力。

因為這個緣故，所以封建的社會關係——生產關係，即領主和農奴的關係——在當時是幫助生產力的發展。這就是封建制度所以出生的理由，就是他可以代奴隸制度而興起的理由。

生產力又進一步的發展，又怎樣呢？

假定有一個農家，原先是全家數口，通通到田裏去勞動，才可以維持自家的生活及供給領主的消費；後來他們能力有餘，就不必全數都耕田，可以騰出一兩個人專門作工匠了。

這些工匠，開始時只做定貨，後來能力多起來，又可以做貨出賣了。到了這時，商業也興起來，金錢就發生了。

金錢一流通起來，領主就要向農民多徵取一些東西，去交換遠方的珍禽奇獸，真珠寶貝，以及各種好吃好玩的東西，爲了這，甚至於不要農民繳納穀租，而改納金錢（即貨幣地租）了。

這個時候，領主是貪得無厭的，農民除了維持自家生活以外，只要多收了一斗穀子，都要被領主搾取去——這是強制的搾取，並不是訂契約，因爲領主和農民的地位，

彰明較著的不是平等的。

農民被迫借債，那些債主又是重利盤剝。

農民要還租還債，急于賣出穀子的時候，商人故意不買，壓底價格。等到農民因青黃不接，又買穀子進去的時候，商人或地主又故意抬高價格。

農民受幾方面的壓榨，連維持生活的資料都不夠了，自然沒有本錢進行農作。於是農業退步，或者乾脆離去農村，流為盜匪，或者形成廣大的暴動，這個樣子，就是封建生產關係妨害生產力的發展，以至於發生互相衝突的現象。

就手工業一方面說，一個工匠，帶幾個幫手，開了一間小店，用自己的手工工具來工作，所出的貨物也不多，假使要再加多一些以適應市場的需要（這市場是隨商業而逐漸擴大起來的），就要把協力，分工的條件更擴大，更加強，那麼，也就是說，非集合許多工人在一起勞動不可。

要使許多獨立生產的手工業者統一於一個工場中間去勞動，就要有有錢的人把工具預備好，同時要那些小手工業者失去他們的工具。——代替它的即他們沒有能力預備的一套完全的新式工具，而這新式工具又非一套完全的，便不能用的。

在封建末期，就有機器產生了，（但不是蒸汽推動的），而商人又有錢，故上述兩條件具備，而僱傭勞動的工場制度，就成立了，後來蒸汽機出來，資本主義就完全勝利了。

而從農村方面趕出來的多餘的勞動者，（這裏我們還沒有說農奴解放的事，事實上許多封建國家到末了因為被工商業的逼迫，是解放了農奴的；農奴既然解放了，一方面固然他的行動可以自由，另一方面，地主也就可以叫他馬上失去土地使用權，他不能不另找出路），恰好可以滿足工場的勞動力的需要。

無論農民，手工業者，都把工具失掉，而只有勞動力，因此，不得不向另外的工具所有者賣勞力，這就是由封建的生產方式，改變到資本主義的生產方式。這個方式一出現，凡是仍然用舊方式的農工業，都只有越弄越虧本，越弄越破產的。

舊方式是落後的，所以必定遭反對，必定死滅。

上述的協力分工的擴大與加強，及新式工具的出現，都可說是新生產力的獲得，有了新生產力，就要建立新的生產關係，如從前所說的。

這新的生產關係的主要點，是把勞力和工具的所有權不屬於同一個人（原來是屬於同一個人的），而分屬於兩個人，於是勞力變成貨品，可以賣錢。勞力主（勞動者）和工具主（資本家）而子上是平等的，相互訂契約；一個願買，一個願賣，是自由的並沒有什麼強制。

這時候，在農業上工作的也是賺工錢，有土地的地主，不能向他們勒索租稅，只能夠向農業資本家分一點利息，他們不能像封建地主那樣享福了。（參看第六章所舉的張三的例子。）

第九章 「封建」一名詞的今昔觀

封建這個名詞，近年來常常被人們使用，但人們對它的解釋，似乎有些兒不一致。許多人說，鴉片戰爭以前的中國，是封建社會，鴉片戰爭以後是半封建社會。但是另外有些人說，不是這樣的，我國的封建制度，在秦始皇時候就廢除了。

的確，秦始皇滅了六國之後，曾分天下爲三十六郡，以郡縣制度代替封建制度，但那個封建是狹義的。現在一般人說的封建，意義要比從前擴大些。

原來封建兩個字的意思，是指做天子的以土地分「封」同姓叔伯兄弟，和異姓功臣們，使他們「建」立諸侯國。而事實上，除了上述兩類諸侯外，還有許多向來割據一方的，這時候對於最大的霸主（即天子）願意稱臣納貢，天子承認它的地位，也可以說是封建，並不必要拿土地給予未曾佔過土地的人才算得封建。此外再有那些佔地幾十里的小國，還不夠資格直屬天子的管轄，它就向比較大的諸侯面前表示服從，做個附庸之國。還有那些做卿大夫的，做諸侯的家臣的，也常常受他們主君所給予的采邑。再推下去，還有作爲封建制下層基礎的庶民即農民。凡屬受上級的封號，得成立一個諸侯國或享受采邑的人，都可以「各私其土，各子其民」。怎樣「私其土」？「大學」上說：「有土此有財，有財此有用」，什麼「粟米之征，布縷之征，力役之征」，這些稅斂，

都是土地裏面產生出來的。怎樣「子其民」？韓愈說：「民者出粟米麻絲以事其上者也」，諸侯或家臣們把各自土地上所附着的農民當作兒子一樣，叫他們孝敬些勞力或者穀米絲麻，不許偷懶，如有違誤，應受懲罰，好像受家法處治一樣。做農民的，每家都是男耕女織，一方面給養自己一家，一方面奉養他們的主人——小至芝麻大的家臣，大至天子，層累而上的，都可以說是封建領主，「領」也者，領有土地和人民之謂也。這樣尋根究底，把那一時代政治和經濟的全貌檢討一番，而統名之為封建制度，似乎是題中應有之義。然而比較分封建國的解釋已經大得多了。

有些人講中國現在的社會，喜歡用「中世紀」幾個字，不大用「封建」，其實那些用「封建」字樣的，意思正是指的「中世紀」。他們這些人都提倡中國現代化，「現代化」幾個字又暗含這個社會還在現代以前，即中世紀，歐洲中世紀正是典型的封建時代，那種情形和上面所說的差不多。現代是資本主義時代，「現代化」幾個字，說穿了就是把封建社會變成資本主義社會。

人們覺得奇怪的，就是秦廢封建，置郡縣，已二千年，爲什麼還說現在或百年前是封建社會。這個問題，並不難了解，只要你不把封建社會僅僅代表分封建國這一點，而把他代表整個時代的政治，經濟各方面，你就會承認秦朝的改變，只是封建形式上的改變，不是實質上的改變。封建經濟是以農業爲主，不以工商業爲主的，無論在秦朝以前，或以後，中國都是農業國，這一點就證明了封建的延續。秦是商業相當發展的時

代，但這個商業沒有引起生產方法上的變化，沒有使農業國變成工業國。假使秦以後的生產方法，是僱傭工人來進行大規模生產，例如僱傭許多農業工人來墾殖土地，經營大農業，那就是生產方法的改變。這個方法就是農業的工業化。這樣子的工業化就是現代化，也是資本主義化。如果秦的廢除封建有了這個內容，那就是真正廢除了。但是事實上，秦沒有像這樣子的廢除封建。秦以後，只是土地賣買相當自由了，所謂「豪強兼併」，「富者田連阡陌，貧者無立錐之地」，就是說明這點。豪強是指新興的商人地主。他們憑藉着財富的力量，集中土地，而舊的封建貴族，有些沒落下來，窮得沒有立錐子的地方了。這自然是一個大的變化。但是，新地主集中土地以後，並沒有使用僱傭勞動來耕種，仍舊採用舊土地貴族的老辦法，交給農民（雖然後期的農民脫離了農奴的地位，比較地有獨立性，但仍舊是屬於地主僕人的身分）耕種而收取穀物地租（即粟米，布縷之征）。這叫做換湯不換藥。這樣的變化，雖然變得大，只是形式上的，不是實質上的。

再說政治上，秦以後雖然沒有普遍的諸侯割據，但是一部分的地方割據現象還是和中央集權的郡縣制度同時存在，例如漢朝有吳楚七國之亂，晉有八王之亂，唐有藩鎮之跋扈，明有靖難之變，清有三藩之變，都是地方割據與中央集權衝突的結果。這種現象都是從封建經濟基礎上產生出來的。封建經濟不是以生產商品爲目的的，生產物是供給農民和地主本身需要爲主要用途，有剩餘方才拿出去交換，它們的交換是地方性的。

封建社會的手工業城市，雖然製造了許多東西，但是那些東西有些是本地方人的定貨，有些雖不是定貨，也是估計附近地方人們的需要而製造的，所以生產量是有限制的，如果生產量超過了這個限制，手工業主就會沒有生意，所以手工業主的行會總是預先限制生產量的。這種事實說明了封建市場的狹隘性。封建時代不但沒有世界性的市場，並且沒有全國性的市場，那時只有地方性的市場。因此，在政治上就有割據的現象。雖然有一部分商業已經超過了地方性，例如以雲南貴州四川的漆賣與北方各省的人，將江南浙東一帶的絲綢銷到西南西北各省，這類的特產運銷，要求地方市場的溝通和全國性市場的成立，因而促進並擁護着中央集權，但是這種特產的生產量還不是無限擴大的，在生產方法上還不是以僱傭勞動爲主的，因而生產及運銷的人們，並沒有壓倒一切的力量，來克服地方割據的傾向。

從這幾點看來，說中國二千年來的社會是封建社會，並不是把封建兩個字解釋錯了，僅僅是把這兩個字的意義擴大，充實了。至於鴉片戰爭以後這百把年，中國已經從封建社會向資本主義社會轉變，我們自然不能叫它做純粹的封建社會，但這個轉變——即現代化——還沒有完成，我們也不能說它是資本主義社會，現在這個階段只是由舊到新的過渡時代，在過渡時代中當然還有或多或少的舊（封建）的成分，是不必說的。

第十章 資本主義的幾個特點

在封建社會裏面，貧窮的人們都覺得勤儉可以起家，是至當不移的道理，到了資本主義時代，這句話就不可靠了。

爲什麼呢？因爲封建社會裏面，生產生活資料的方法，是手工業的方法，小本錢可以經營，而資本主義社會，是機器工業的方法，不是小本錢所能經營的。

在手工業時代，假如有一個工匠，是毫無所有的窮漢，在別人家裏作幫工，憑他的體力和智力，以及勤勉和節儉的習慣，經過一些時候，也許就可以拿他的積蓄開一間小店，用自己的工具和原料，在自己的家裏工作起來，而成爲「生產手段」（工具原料等項）的所有者。

但是，在機器工業時代呢？每一架機器的價錢就很大，再加上機器的使用，必須許多架擺在一起，才方便，才合算，因此，必須一口氣買許多許多的機器，這一筆本錢，就更更得不小了。爲了擺這許多機器，又要花費一筆本錢來建築廠房。工廠機器布置好了，要開工的時候，還須要一筆本錢買原料，發工錢（這是所謂流動資本）。因爲機器工業是大規模的生產，這筆流動資本也是很不小的，這樣看起來，假如有一個製鐵的工人，他想積蓄他的工銀，來建立一個大規模的鐵工廠就使拚了他一生勤儉的努力，不也

是和麻雀想吃天鵝肉一樣的不可能嗎？

勤儉既然不能起家，然則什麼方法可以致富呢？

常聽得有一句俗諺說：「人無橫財不富」。現在想要致富，是不能靠勤儉的，而且要靠劫掠與欺騙的方法。由於刮地皮，打起發，敲竹槓，吃油餅（揩油），以及其他各種「巧取豪奪」的方法，弄來一筆冤枉錢做資本，然後才有資格開辦一個工廠，才配作一個「生產手段的所有者。」

假如說一個普通工人也有發財的可能的話，那除非中彩票罷。

說到這裏，也許有人要是這樣辯駁：「一個沒有大資本的人，他買不起機器，他就預備一些手工工具去進行他的手工業，比方弄一張手紡車在家庭裏而去紡紗，再用手織機織成布匹出賣，這樣慢慢的發展他的營業，將來弄成一個富人，又有什麼不可能呢？」

這完全是想錯了。

在家庭裏面紡紗織布，做出來的紗和布，沒有工廠布廠的紗和布那麼好，花費的人工又太多，誰也知道是太不合算的生意。所以，農村中原來每家都有的手紡車，近幾年來，逐漸擱置不用了，人們情願去城市上買洋紗洋布——直到抗戰時期，洋紗洋布進口困難，手紡車才有些復活起來，但這不過是暫時的現象。

這些年來，有些憂時愛國的教育家，提倡什麼土布運動，想藉此來挽回農村經濟破

產的趨勢，如果他們是想拿什麼手工業的本領來抵抗機器工業，那簡直是傻瓜，我們只有用民族革命的政治力量，來發展民族的機器工業，民衆共有的機器工業，才是根本辦法。（不過抗戰時期，用合作方式來改進手工業，以補助機器工業的不及，成績也很不錯，這是因爲外貨不能進口，土貨無形受了保護的緣故。）

話要說回來，我剛才說勤儉並不能致富，就是說明資本主義的一個特點，這個特點，是生產手段歸少數資本家所佔有，而直接生產的工人，反而失掉了財產所有權，成爲一個無產者了。

勞動者一失掉了生產手段，他就不能不向作爲生產手段所有者的資本家，出賣勞動力，勞動力在封建社會裏面，是一種貢品。農民是無條件的向領主貢獻其勞動力的。但是在資本社會裏面，勞動力成了一種貨品。工人跑到市場上出賣勞動力，資本家跑到市場上購買勞動力。如果市場上賣勞力的人太少，而需要工人的工廠太多了，勞動力可以漲價；反轉來，賣勞力的太多，買的太少，又可以跌價。

在市場上買賣，完全自由競爭的結果，出賣勞力的工人很吃虧的，因爲手工業一天天破產，跑到市場上賣勞動力的人，一天天多起來。農民失去了土地，也要出賣勞力。還有一點，因爲機器是省人力的，機器一天天進步，工人就一天天從工廠裏被裁減出來。再還有一點，因爲資本主義的生產，要靠貨品銷行，才能周轉得來，假如有一天貨品滯銷，就會要停工減工了。因爲實際上，普天下的錢都被少數資本家賺去

了，多數人沒有錢買貨，資本家的貨又出得太快，常常要滯銷的，所以大批工人的失業，就不可避免。從上面幾點看來，出賣勞動力的競爭者，實在太多了。所以自由競爭的結果，工人就大吃其虧。

「自由」——「自由」——多麼好聽的名詞，這是資本主義時代叫出來的口號。但無產者出賣勞動力，隨便資本家給他什麼低賤的工價，和苛刻的條件，都不能不忍受，否則就會餓肚皮，他的自由在哪裏？如果說有自由，就是餓肚的自由吧了。

勞動力這種商品，在資本家看起來，也同機器，原料等等商品一樣，比方開一個紗廠，在買了機器等項之後，又買了棉花，但還是不能開工，必須再買勞力，然後才能開始紡紗的工作，勞動力買來以後，就和棉花等項一道銷耗。不過棉花的賣主，把棉花交割以後，聽買主自由銷耗，賣主和紗廠老板，就沒有關係了。而勞動力的賣主，不能夠把他的貨品預先交給紗廠老板。從資本家銷耗勞動力到生產上面去的時候，勞動力的賣主是要親自到工廠去進行生產的。因此，當資本家要把他買來的勞動力，任自己的意思支配的時候，就連勞動力的賣主也一起支配着了。

然而，勞動者在工廠裏工作，沒有權過問生產方面的一切事體，資本家說：「工廠裏的一切是我的，賺錢虧本，也都是我的，與你們毫不相干」。

勞動者希望的是增加工錢，改良自己的生活，資本家却想把工錢儘可能的減少，使貨物成本減輕，好多賺一些錢。

勞動者和資本家雖然同在一個工廠以內，他們並不是向共同目的進行的夥計，他們的利害相反，他們的地位不平等。所以無論那些社會改良專家怎樣勸誘他們兩方面合作，至多彌縫一時，總之得不到根本解決的結果。

工錢勞動，這是資本主義的又一特點。

資本家預備了多數的工具，大量的原料，雇用了大批的工人，來進行生產，所生產的東西也是一大批一大批的。如果資本家自己來消費，怎麼用得完呢？其所以要大量生產，就是要生產出來的東西，作為商品，拿到市場上出賣。

資本家為什麼製造商品來出賣呢？就是將本求利。他並不是恐怕大家沒有衣穿，才開紗廠布廠的。假如他的紗和布，賣出去賺不着錢，就是人家因為沒有衣穿而凍死了，他也是不管的，如果花費一百元的成本，生產出來的商品，只能夠賣一百元，這種生產事業，資本家決不會幹的。

在封建時代，即手工業時代，比方一個農家，家裏有一架紡車，一架布機，自己田裏又種了棉花，他用自己的工具，自己的原料，織出來的布，主要的是給自己家裏應用，除非有剩餘（有剩餘也不會很多的），不會賣給人家的。所以那時候的經濟，被稱為自給自足的經濟，和資本主義的商品生產是大不相同的。

固然，封建時代的手工業，也有專門為出賣而造貨的，但那規模很小，只能算小商品生產，而且在全社會的生產中只佔極小極小的部份。這是和專門生產商品的資本主義

不同的。

商品生產這又是資本主義的一個特點。

商品生產，生產手段（工廠原料機器等項）歸少數人私有，工錢勞動，這三項特點，如果少了一項，就不成其為資本主義，同時，有了這一項，那一項也連帶要發生的。

就在這中間來找判別社會形式的標準，我們就得舉出工錢勞動，來和過去的奴隸勞動農奴勞動來分別。工錢勞動使社會上同時發生了資本家和工人兩大集團，這就是新時代的新生產關係。

在這個關係的當中來進行機器工業的生產，生產力比之封建社會就特別向前的發展了。

第十一章 自由競爭的功罪

資本主義的社會，有一句流行的話，叫做「自由競爭」。這句話是和封建時代的「遵守行規」針鋒相對的。

行規是什麼東西呢？在封建時代，手工業城市的中間，有各種行業的同行公會，每一個同行公會有他的章程，規定同業共同遵守的事項，這叫行規。

比方我們那個省城，有一個魯班廟的公會，就是水木作的同業會，還有一個軒轅殿的公會，就是裁縫匠的同業公會，他們這種公會，是不分店主店夥，一概組織在內的，每個會都有嚴密的行規，限定招收學徒的數目，工價，生產品的價格，以及銷場等等，這就是手工業行規的遺制。

這種行規的用意在那裏呢？就是在於限制「自由競爭」，和今日時髦的統制經濟有幾分相像，比方，限制招收學徒的數目，就是避免勞力過剩；規定一定的價格，就是允許任何個人把商品特別廉價出賣。

我們在手工業城市裏面去巡禮，一定很容易看見牆壁上貼着「同行公議自某日起一律漲價若干」的字樣，還有加寫着「如有違犯，照章處罰」的。這種限制在資本主義社會是不適合的，因為資本家看起來，採用私自減價傾銷的方法，去戰勝他的同業，是再

合理沒有的事。

假如有一個鄉村的工匠來到了城市，他必須先行加入這裏的同業公會，照章履行繳納會金等手續以後，才能够開始執行他的業務，否則必有被打被驅逐的危險，這種統制勞動力的方法，在資本主義社會也是不容許的，因為資本家正希望有無限要求工作的鄉下人，羣集城市，大家競爭着出賣勞動力，勞力的市價自然減低，而資本家就可以獲得廉價勞力的供給。

還有一種規定：甲地的某種貨物，祇能銷售乙地，丙地的同樣貨物，只能銷售丁地，比方，現在為一般人所知道的鹽運的引岸，就是規定蘆鹽銷某地，淮鹽銷某地，川鹽銷某地，等等，這也是封建社會的遺制。在資本主義社會，是不論什麼地方出產的同樣商品，都有同樣權利到同一地方來銷售，其結果，是那一種價廉物美的，就僅先售出了，這種精神，在資本家擁護自由貿易的時候，特別顯著，因為那時不僅對國內各地商品不分彼此，就使對於國外來的商品，也「一視同仁」哩。

現在我們想一想那些手工業的行規，是多麼妨害進步的東西！你看他替每地的生產品定好了銷場，使價廉物美的東西不能够獨露頭角，不能够多得銷路了。他把勞動力的供給加以調節，則廉價人工不容易獲得，尤其不能藉長期失業者的威脅去鞭撻在業的工人，使其易於就範了——這一點，在資本家看來，是對於減輕成本的努力，大有妨害的。

而且如果處處由行規限制着，縱然有人發明了奇巧的技術，能够少費人工，多出東西，但是不能够任意增加工人大量生產，也不能够任意減低價格，奪取銷路，那麼，新的技術又有什麼作用呢？又有誰肯採用新的技術呢？

這一點，是表現行規的妨害生產力發展，誰也不能不承認的。

因爲如此，一到了需要大量商品的環境產生的時候，行規就不能不被人打破。而資本家就把社會的正義，從「遵守行規」變成了「自由競爭」了。

我們已經知道，要得生產發達，就首先要從自給的生產變成商品的生產。在手工業發達的時候，已經有了商品的生產了，但是市場還是很狹小的。這就是不能不由行會來限制生產的理由，比方一個小城市裏，兩個餛飩担賣者，碰巧來到一條街上，他們不把擔子擺在一處的，他們有什麼「上三下四」的規矩，即是上隔三家，下隔四家，才可以擺設第二個餛飩擔。又如剃頭店的位置，在那城市裏，也不是允許兩家店子排列一處的，他們有什麼「上七下八」的規矩，即是上隔七家，下隔八家，才可以開設第二家剃頭店。他們這規矩，都是按市場的需要而產生的。

假使歐洲人不會發現廣大的市場，如美洲非洲等，他們的工業未必進步得那麼快，反之，假使中國人首先發現那些海外市場（假如有其不得不遠征海外的內在的原因，而又有充分的可能話），則今日的文明驕子，必定正是中國人了。

閒話少說；且說自由競爭盛行，行規沒落以後，因爲大家爭先採用最新的機器，與

最便利的工作方法，使生產力大大的增加起來，這的確是人類文明的福音，然而自由競爭的另一方面，却又可造成悲慘的惡果。

因爲自由競爭的另一特色，便是沒有計劃，沒有組織的生產，又可以說是無政府的生產。爲什麼呢？各個資本家，預先不能知道市場上需要多少貨物，也不知道別個資本家所生產的東西有多少，上面又沒有一個同業公會來統制着，他們只管盲目的大批生產，等到生產成功，拿到市場上去賣，從市面的好壞上面，（即是大家競爭的結果）才看得出供給和需要不是適合。假使價錢賣得起，這是象徵需要超過了供給，自然是資本家是發財的機會，他很可能以繼續的增加生產。

但是，假使價格低落，甚至完全沒有人過問，這就是資本家不能不虧本，不能不停止生產或減少生產了。這種由於供給超過需要而發出的結果，是所謂生產過剩的恐慌。在恐慌中，資本家虧本，還不打緊，他們還有飯吃，但是大批勞動者從工廠中被逐出去，挨凍挨餓，那真是悲慘之至了，人是要生活的，到了這時，大多數人就會要從資本主義的矛盾中間衝出去，另找光明的道路了。

無政府的生產，是資本主義兩大矛盾之一。另一矛盾是勞資對立，那也是由無政府生產而加深，已如上述。同時，勞資對立，又可以促進無政府生產的矛盾。

爲什麼呢？因爲資本家以多得利錢爲目的，要利錢多則工錢宜少，要工錢多則利錢宜少，兩下互不相容，這是淺而易見的。還有最難解決的問題，就是工錢少的時候，大

衆沒有錢買貨，使資本家貨不銷行，終於發生恐慌，也賺利錢不到，這種矛盾，真是資本主義的致命傷。

資本主義常常發生恐慌，證明這種生產關係，到這時候就妨害生產力的發展了，所以爲着生產力的繼續發展，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不能不破壞。資本主義兩大矛盾的解決，就是資本主義的滅亡。

不過在自由競爭發展的過程中，又產生了獨佔；由於獨佔，一方面消滅某種範圍的自由競爭，另一方面更加緊較大範圍的競爭的激烈程度。

第十二章 獨佔和競爭的並行

資本主義的後期，自由競爭是沒落了，這時候獨佔的原則統治着資本主義社會。競爭怎樣變成獨佔的呢？這並不是某個個人的發明或創造，而是事實發展的結果。當兩個資本家走到市場上去競爭的時候，他們的力量是有大有小的。那資本雄厚的，他可以特別減低他貨物的實價去奪取買主，直到他的競爭者無力支持的時候為止。結果，資本比較小的，便不能不失敗，而讓資本較大的奪去他的市場。

好像競技比賽一樣，最後一個優勝者，他把所有其餘的資本家都打倒了，而自己成了一個「資本之王」的時候，他就可以任意提高他的商品的价格了。只要是一般人民所不得不消費的東西，便是賣價貴了一些，人們也不得不買。

這種價格，就被人叫做「獨佔價格」。現在資本家在世界市場上，還沒有完全做到由「獨佔價格」來支配，可是在一個國家政治勢力的支配範圍之內，「獨佔價格」早已成立了。

上次世界大戰當中及戰後，中國青年到法國的很多，據他們說，當初以為法國貨是在法國買就價錢小些，不料事實上不然，在上海買法國東西，比在法國買便宜得多。這不是出乎情理之外麼？

其實這不僅是法國貨就這樣，一切帝國主義的商品都是這樣，在國內利用關稅的障壁把外來的貨物擋住了，可以維持很高的「獨佔價格」，但到了國際的市場，比方上海，因為遇着許多的競爭者，便不能不跌價出賣，而且唯恐其不跌到比人家的還低。

資本家用跌價的方法去排擠競爭者，這有個時髦的名詞，叫做「傾銷」。「傾銷價格」的特別低廉，和「獨佔價格」的特別昂貴，兩下裏相映成趣，其實兩方面是有關係的，因為「傾銷價格」的損失，是要靠「獨佔價格」的厚利來彌補的。

至於傾銷的用意，也不過是達到新的市場獨佔的一種手段，按照這種用意，也非把競爭者完全排出市場，決不休止的。但是，有時候因為雙方勢力都很雄厚，勢均力敵。大家覺得長期低價賣出，也不會打倒了誰，徒然便宜了那些買貨的人，倒不如相互間妥協起來，公訂一個價格，並且把銷場也分配一下，彼此不相衝突，豈不是好！這樣，他們的「傾銷」也可以中止，一變而為「獨佔」。

比方德士古，美孚，亞細亞……等之火油公司在上海，當他們彼此跌價的時候，我們也曾買過幾次廉價的火油，但是一旦他們公議漲價，我們走到任何店子，也買不到廉價的火油了。

當資本家只剩了少數巨頭的時候，常常是用聯合的方式，來形成獨佔的局面，而這少數巨頭的產生，則是由吞併或聯合的方式而來。

他們的吞併或聯合，是無止境的。同類的事業可以合併，比方，幾個鍊鋼廠合併為

一，這種事情是容易想像的；但不同類而互有關係的事業也可以合併，比方，鍊鋼廠，和煤鑛鐵鑛的經營，統一於一個公司，這就進了一步了。然而一個資本巨頭，他可以把各種不同類也不相關（不直接相關如煤鐵爲鍊鋼的原料之類）的事業，都拿到他的掌握之中；就是一個財政集團支配了許多許多的公司，像日本的三井洋行一樣，他所支配的事業有銀行，有保險業，有鐵路，有輪船，有倉庫，有水電，有採礦冶金，有紗廠、布廠、絲廠，有鋼鐵五金機器的製造，有肥料蘇打水水泥等化學工業，有製糖鍊乳製油製茶等飲食物的工業，還有推銷各種商品的物產會社，照這樣看起來，只要是可以投資的地方，都可以由他一手包辦，是不是包括得很廣大呢？

構成這種廣大的聯繫，很虧了銀行的力量，因爲銀行把社會上的大小貨幣資本集中起來而由幾個資本巨頭來操縱，運用到各種有利的事業上去，那些資本巨頭，一方面是銀行家，另一方面又是大產業的經營者。銀行老板常常和工廠老板是一個人，這就象徵着銀行和工業的緊密結合，這一結合，使許許多多的事業都由財政上的關係而成爲一體，也就是成爲少數財閥所操縱的對象了。

資本主義到了這個階段，能够消滅自由競爭時代的一些缺點，比方對於世界銷場的估計，原料來源的支配等，比較的高明，尤其是在一國範圍內，簡直可以適用統制經濟的辦法，限制產銷的數量了。照這樣看來，豈不是資本主義自身可以進化到超過資本主義的高級社會嗎？那却是大大的不對。所謂比資本主義更高級的社會，無疑的是有組織

的，那時的生產事業，應當是按照整個計劃去做的，但是那時的計劃經濟，可不是和獨佔資本一樣。我們剛才不是說過在獨佔資本統治地方買東西特別貴嗎？這就證明獨佔資本的害人不少了。將來那個社會的計劃經濟，不是爲少數資本家謀利而計劃，因而不至於使大衆吃虧。那種社會，是不能够由資本主義自身蛻變的，人類只有有意促成資本主義生產關係的破壞，使新的生產關係從而產生，新的社會才會到來。

獨佔的資本主義誠然在生產集中這一點上，替末來的新社會打了一個底子，但他無論如何還是資本主義，他不會拋棄資本家和工人的對立，這是資本主義的生產關係。

在獨佔資本統治之下，工人大衆的貧窮，（即大衆購買力的薄弱），妨害了資本家商品的銷行。但是，如果爲提高購買力而大量增加工資，則資本家的利潤又減少了。這個矛盾，他們沒有辦法解決。

而且，獨佔資本的獨佔，還有一個獨佔全世界的問題沒有解決。但每個資本國的資本集團爲着這個問題，都是拿國家的力量做後盾，國家的力量就是武力，所以爲着獨佔世界的努力，要導出無數的殘酷的戰爭。而戰爭却是毀滅人類文化，毀滅大衆的生命，困難大衆的生活的。

總而言之，在獨佔資本時代，還有劇烈無比的經濟戰爭，僅僅由集團戰鬥的形式代替了個人的競爭吧了，而國際間殘酷的武裝戰鬥，更屬空前的產物。這實在比之自由競爭時代，更沒有秩序。

假使說，自由競爭曾經造成恐慌，那麼，獨佔資本也不會防止了恐慌，反而是普遍的危機，長期的危機擺在眼前了。

這自然，一部分是由於「天下尙未統一」之故。假使某一個資本集團，真的統一了全球，而達到了絕對統一的境界——這自然不可能，即使可能，而人類也將爲戰爭所吞滅了——似乎可以天下太平了。

其實即使如此，也還不能太平，因爲另一部分的原因更重要，即我剛才指出的資本家和工人的利害矛盾，那是只要資本主義存在一天，就免不掉的。

我很相信，即使一國的資本家把全球吞併了，他也要埋怨生產過剩的，也要鬧經濟恐慌的。因爲資本家的商品是要大衆購買的，而大衆購買力，決不能十分提高的緣故。如果大衆常常可以買完資本家的貨，則資本家所發的工錢一定太不合算，而資本家也無利可圖了——這樣，資本主義也不能維持下去。

如果不變革生產關係，縱然消滅了自由競爭，還是消滅不了恐慌，即天下不會太平的徵象。

要得世界再太平，除非消滅現存的生產關係，讓生產力在新生產關係之內去自由發展，根本不鬧什麼「恐慌」「戰爭」的毛病。

第十三章 帝國主義是資本主義的最後階段

資本主義的最後階段就是獨佔資本的階段。我在前一章說過了獨佔資本的特質，但還沒有說明它底侵略性，換句話說，還沒有說明它便是帝國主義。

帝國主義這個詞兒，並不是指要建立一個君主統治的國家，我們所以說日本是帝國主義國家，並不是因為它有皇帝，相反的如法國那樣沒有皇帝的國家，也可稱為帝國主義者。帝國主義也不是泛指一般的「開疆拓土」或侵略主義，所以我國漢唐時代的征伐四鄰，古代羅馬的建立大帝國，我們不稱為帝國主義。我們所指的帝國主義，是以資本主義為基礎，建立殖民帝國的全部過程。所謂殖民帝國，是以一個高度發展的資本主義國家為中心，若干殖民地作它的外圍，由那個資本國支配一切的經濟集團。例如法國，英國，都是擁有廣大殖民地的殖民帝國。這帝國形式上和古羅馬帝國相像，而內容不同。因為中心國（這叫做宗主國）和外圍國（殖民地）的經濟地位，有很大的差別和對立，同時又彼此相需，結合很緊。這種差別和結合不是平等的，自由的，而是受宗主國之帝國主義的強力支配的。

現代殖民地和宗主國的關係不但不能和古代殖民地相提並論，就是和封建末期的殖民地也大不相同。封建末期就是資本主義的萌芽期，又叫做商業資本時代，那時候的殖

民政策是以騙取或奪取金銀寶物爲主旨，如販賣黑奴，以低價之物掉換珍奇的土產，用強力勒索鐵錘等，這些對付土人的政策，以及執行這類政策的東印度公司，都是我們熟知的例子；就是對付自己的移民，也是叫他們供應租稅給宗主國，英國對付獨立以前的美國，就是這樣的。資本主義成長的初期，即工業資本時期，對於殖民地才注意正常的貿易，把宗主國的工業製造品銷售到殖民地去，而從殖民地收買廉價的原料回來。宗主國和殖民地的分工是前者爲工業國，後者爲農業國，農業國供給廉價原料，而購買高價的製造品，殖民地的人民血汗便把宗主國的資本家養肥了。到資本主義末期，即金融資本（或財政資本）時期，資本主義國家不但輸出商品，而且輸出資本，利用殖民地的廉價人工，開發殖民地的富源。這才是真正的帝國主義時代。

帝國主義侵略殖民地的意義包含五點：（一）把它作爲投放剩餘資本的獨佔市場；（二）把它作爲銷納剩餘商品的獨佔市場；（三）把它作爲獨佔的原料供給地；（四）利用它的廉價勞動力，榨取額外利潤（額外利潤，是指這種利潤率超過普通的平均利潤率，比方資本家在本國只賺得兩分利，在殖民地能賺五分利，這多餘的三分利就是額外利潤）；（五）還有個附帶的卻非常重要的意義，就是利用由殖民地榨取得來的額外利潤，來收買本國的工人貴族（指上層的勞動者）使他們贊成剝削殖民地血汗的政策。

我們平常聽見的「鴉片戰爭以後，帝國主義勢力侵入中國」的話，如果嚴格地用科學觀點來看，是不很精密的，因爲那時候資本主義國家還是從商業資本走到工業資本的

過渡期，鴉片貿易便表示工業製造品還不佔重要地位，也就是表示商業資本的特性，後來棉紗正頭的貿易額佔到主要地位，方才表示工業資本的特性；至於金融資本即帝國主義階段，是十九世紀末年才開始的，這表現於列強大量投資我國，修築鐵路，開發鑛山，及開設銀行，工廠，以及要求租借地，劃分勢力範圍等事上面。

俄國革命家列寧曾說帝國主義有五個特點：（一）生產及資本達到極高度的集中，結果，獨佔在經濟生活中表演着主要的節目；（二）銀行資本和工業資本融合起來，形成金融資本，並且在這個基礎上形成金融寡頭制（這是指極少數的金融資本家，支配全國的經濟，政治，文化各方面）；（三）資本輸出的意義比商品輸出更重要；（四）分割世界的資本家們成立了國際間的獨佔同盟；（五）最強大的資本主義諸國，把地球上所有的地方都分割完了。

照這五個特點看來，帝國主義的政治侵略性，是從它的經濟獨佔性發展出來的，如果認為帝國主義只是資本主義國家偶然採取的一種政策，那就錯了。帝國主義的政策，和帝國主義的經濟是不可分離的。資本主義高度發展的國家，如果沒有殖民地（或在其勢力範圍內的半殖民地），那個國家的資本主義經濟就沒有繼續生存的可能。所以日本資本家說，滿蒙是日本的生命線，實際就是說，滿蒙是日本資本主義經濟的生命線。而納粹德國要求殖民地的迫切，也正是德國資本主義發展的必然結果。

帝國主義時代爲什麼有世界性的大戰爭？我們從上面第五個特點也可以看出來，因

爲地球上各區域都已分割完了，如果誰要擴大殖民地，就得從別人手中去奪取，這就是世界的重新分割。

世界重新分割的發生，是由於資本主義發展的不平衡性，到帝國主義階段更尖銳化了。這種不平衡性，表現於甲企業和乙企業之間，甲部門和乙部門之間，甲國和乙國之間，它們中間，有的條件比較好些，技術比較進步些，時機比較適宜些，就發展得快些，否則就發展得慢些，這種快慢本來在資本主義初期就存在，但當時的競爭比較和平，還沒有採用武力的手段。到了帝國主義時代，爲了重新分割世界，自然不得不用武力解決。再則資本主義各國中間，後進的國家如德國、日本、美國等，因爲採用了最新的技術，發展非常迅速，短期間就追上先進的資本國，甚至超過了，它們不得不向外發展。因向外發展而發生流血鬭爭，是當然的結果。

因爲這種流血鬭爭的反復，資本主義的陣營就一天天削弱下去，而反資本主義的力量就跟着伸張起來。

帝國主義時代，世界有四大矛盾：（一）資本家與勞動者的利害衝突；（二）資本家集團與資本家集團的利害衝突或爭霸權的矛盾（表現爲資本國與資本國的衝突）；（三）帝國主義國家和殖民地的利害衝突（殖民地爭取獨立，帝國主義要加強榨取，這種情形在殖民地工業相當發展時，更尖銳化）；（四）資本主義國家和社會主義國家的矛盾（因爲經濟發展不平衡，這種矛盾不一定表現爲全體資本主義國家和全體社會主義國

家的衝突——假使兩種型式的國家各有兩個以上的話。）這四大矛盾交互錯綜，構成各種形式的明爭暗鬪，使資本主義社會的秩序一天天紊亂下去，資本主義力量一般削弱，以至於根本崩潰。

帝國主義時代，資本主義的生產技術達到了最高峯，它接受以前諸時代的成果，而加以改進，如內燃發動機、電動機、汽車、飛機、拖拉機、無線電、化學、電氣技術、冶金、自動機械、農業機械化等等方面，種種的發現和發明，都是在這一時代完成的。在資本家集團間之激烈鬪爭中，是充分地利用了這些技術，而使社會生產力大大發展了。可是另一方面，在資本集團的獨佔範圍內，技術的改良是沒有必要的，因為沒有人和它競爭，犯不着花費改良技術的設備費，尤其是恐怕生產過剩，發生恐慌，這種情形將因技術改良而更加嚴重。資本家對於新發明的技術，恐其被別個資本家利用，不得不收買，但一到收買以後，就把它擱起來，不加採用。因此，除軍事工業的技術外，有好多多的新發明，一進了獨佔資本的資本家的門，就好像石沉大海，再也看不見影子了。所以，當美國人高談利用原子能爲人類增進福利的時候，蘇聯雜誌就批評他們的空想，原子能只有在新社會才能合理地利用的。

你看，帝國主義時代的資本制度，多麼妨害生產力的發展呀！假使獨佔資本的大規模社會生產，不被它的私人佔有制所妨害，那麼，生產力就可以盡量發展了。

所以，這個時代的進步分子，爲了發展集體生產的優點，爲了盡量利用科學技術的

新發明，就用團結的力量來廢除私人佔有生產工具的制度，使社會走入一個新的階段。

第十四章 未來的社會

假使你相信世上的事是常常變化的。你就不會覺得將有一個新社會到來的話是夢話了。但是這個社會是怎樣新的，雖然已經在蘇聯現出了雛形，我們還是不能詳細知道，我們也用不着詳細的描寫他，因為恐怕我們現在憑自己頭腦想像出來的圖畫，不合於未來的事實。我們所能知道的是：新社會是沒有資本主義社會這樣的矛盾的。

資本主義社會最主要的矛盾，就是共同生產和私人佔有的矛盾。比方一個紡紗廠，聚集了幾千個工人來共同生產棉紗，被作廠主的私有物了，廠主不管貧苦的大衆在寒冷的天氣之中，衣裳怎樣的單薄，他只知道要賺錢，要抬高紗價。假使紗價一跌落，他就情願把幾千個工人製造出來的棉紗，都燒掉了，決不願意送給那些快要凍死的人們去做衣穿。

但是新的社會就沒有這種的事了。新的社會里面，凡是由社會上許多人共同生產出來的東西，就作為社會共有的東西。因此，這些東西，必須給社會上需要這些東西的人去用。紡紗廠紡出來的紗，是必須給身上衣單的人去織布縫衣的。

現在廠主的道理是：他投下了血本，所以他有權來支配大家生產的東西，儘可以不顧公衆的需要。什麼是他的血本呢？主要的是生產工具，原料等項。一到了新的社會，

這些所謂血本的東西，全然歸社會所共有了，誰也不能主張是他的血本，所以也沒有誰敢佔有生產品。

假使是在手工業時代，這種私人所有權的主張，就比資本主義社會要來得正當一點。因為那時候，一個工匠，用自己的工具，獨立的生產，所生產出來的東西，他當然可以主張他的私有權，或者一家人家有自己的手紡車，這個家庭裏面的婦女紡出來的紗，就可以認為這個家庭或這個婦女的所有物。

但是在資本主義的社會，許多工人共同在紡紗廠做出來的紗，當然誰也不能認定哪一包紗是他自己一個人紡出來的，而只能認為大衆紡出來的。至於廠主，他完全沒有參加勞動，就不應說是他做出來的；就算一部分資本家，他參加了事業的管理，可以說他有和一個工人同等的權利，那末他須領取他應得的工薪，是不成問題的。但爲什麼可以完全把所有權歸之於資本家呢？就算他投下的資本是應當收回的，但是在投下一萬元資本之後，收回去一萬一千元，那多餘的一千元的東西，完全是大衆造出來的，資本家居然也全部拿了去，不怕難爲情，這不是太沒有道理嗎？

到了新社會里面，人人個個爲大衆而勞動，也受着大衆的給養，每個人都覺得要靠公共集團才能生活，自己不過是集團中的一員，並不知道說：「我憑着個人的財產，可以特別比衆不同」。——因爲根本沒有個人財產。

同時，那時候的人，也只覺得大衆所有的一切，就是自己所有的；自己每天的工

作，都是爲着大衆，也就是爲着自己。並不像在資本主義社會，工作是替別人（廠主）做的——完全聽別人的強制去做，自己和機器一樣的呆板的動着，不許用腦子想。新社會的筋肉勞動者，也有用腦子的權利。

將來的新社會，把共同生產的東西，也共同分配了，把社會的生產物作爲社會共有物了，因此，共同生產與私人佔有之間的矛盾，就解決了，就消滅了。但是那所謂共同分配，並不是由幾千個紗廠工人，去平均分配一個紗廠生產出來的紗。假使是這樣，這幾千工人就只有衣穿，沒有飯吃了。

也不是把由生產出來的棉紗，交換得來的東西，全部都給這幾千工人銷耗光了，假使是這樣，那個新社會就沒有一點兒積蓄的資料，去發展生產了。

那時候，根本就沒有交換了，一切工廠的出品，不管是紗廠的紗也好，鋼鐵廠的鋼鐵也好，都得交給一個總的機關去分配。這個機關，他必須管理全社會各種各樣的出品，了解全社會各種人民的需要，於是他便按照大衆的需要分配各項東西。

同樣爲着計劃生產，也必須有一個總的機關來執行。比方關於紡織工業，這個總機關，他必須調查全社會要多少布，多少布就需要多少棉紗，因此應該支配多少人的勞動力，去做紡紗工作，多少人去做織布工作，以及紗廠布廠應該開設多少，具備多大的規模等等，都可以由它計劃出來，其他部門，也是這樣。這種計劃，生產的計劃，和分配的計劃是相聯繫的，相適合的，而生產的計劃是計劃的基礎。

在一個紗廠裏面，不待說，根據總的計劃，又可以進行一廠內的生產計劃。不過，無論在一個工廠，在全社會，這種管理生產，管理分配的機關，並不是站在工人大眾以外的組織，都是勞動者自己組織起來的。

因為生產力儘量發展，全部勞動生產物，除了勞動者充分享用以外，還有很多的剩餘，這種剩餘的東西，就用它來發展生產，增進文化，換句話說：全社會的勞動力，並不通用來種田，織布，做麪包，而且要用一部份來製造那種吃不得穿不得的機器，而且還要用一部份來創造藝術和科學。不過這不是要繼續舊社會勞心勞力的對立狀態，而是要廢除它。因為在新社會，每個勞動者的工作時間減少了，而文化水準又提高了，所以一個勞動者而兼做藝術家或科學家是很平常的事。

新社會的勞動本身，也不是一件苦差，而是一件樂事，一種藝術，一種遊戲，那種勞動，不是卑賤的，而是有名譽的，自主的，自由的。那種社會的勞動者是機器的主人，不是機器的奴隸，每個工人，不是盲目的服從機械，跟着機械去動，而是了解怎樣駕馭機械，使機械服從自己的意志，便利自己的工作，減輕自己的勞力。

資本主義社會雖然也使用機器，但是並不使勞動者的工作輕鬆一些，並不使他們的生活舒服一些，反而因為機器不關車的緣故，延長了工作時間，又因為連續自動的裝置，能夠不斷的供給工作材料，運轉工作材料的緣故，把勞動強度加強了，弄得工人們異常緊張的注意着他們的迅速不斷的工作，不能偷一歇歇兒的空，這對於勞動者的身體

有莫大的傷害，要縮短他們壽命的。在新社會，加強勞動強度的裝置也許還不可少，但勞動者做了一會兒緊張工作之後，必定有一會兒的休息。

而且，縱使一架新發明的機器，能夠增加工作的便利，假如價錢太貴，用起來不合算的話，資本家是決不肯用的。

但是在新社會就不是這樣，只要能够使工作輕便一些，這種機器就要被採用的。

總而言之，新社會的勞動者，是爲自己造幸福，不是爲自己造貧窮，舊社會的勞動者，是爲資本家造財產，而爲自己造貧窮，造痛苦。

不過新社會還是在舊社會打下基礎的，這就是集團勞動的制度，這種制度是封建時代所沒有的。封建時代只有幾個人在一處勞動的手工業。到了資本主義社會，集合千數萬數人在一處勞動，再加以使用機器，生產力就飛快的發展了。不過集團勞動和機器的好處，要到新社會才能夠充分的表現出來。那個社會裏，生產力猶如一匹不羈之馬，向着廣漠無邊的大道前進着。

這樣的社會，就是大同社會，也就是民生主義的理想。爲達到這個理想，先要有個民生主義（廣義的民生主義，不但指產業落後國家的民生主義，而且兼指產業比較先進諸國的社會主義）的社會，而民生主義社會，則須實行民生主義，方才能够建立起來。

如果就東方各經濟落後國來說，民生主義可分兩期。第一期是資本主義向社會主義的過渡期，是立於私有制上的經濟民主主義。第二期才是社會主義。社會主義是以廢除

私產爲前提的。

而就社會主義社會這個名詞來說，它也可分兩個階段，第一階段是社會主義開創期，也可說是狹義的社會主義社會，第二階段是社會主義完成期，就是大同社會，或共產主義社會。

社會主義的開創可以在一個國家範圍之內，但社會主義的完成，則必須到資本主義在全世界範圍內坍台，社會主義經濟廣泛建立起來，世界各民族親睦融和，國界打破以後。

第三編 國家論

第十五章 階級階層和等級

國家是否和階級有關，這個理論問題，這裏不談，現在只把「階級」這個名詞解釋一下。社會科學裏面所用的「階級」一名詞，是有一定的含義的。階級的普通意義是指建築物由低處升到高處的一種過道。平常分別官吏或將士的職務與資格，也借用階級這個名詞，如說某人的階級是上校，某人的階級是少將是。在社會科學裏面，「階級」是表示人們在經濟地位上的差別，即貧富的差別。不過單單說貧富的差別，還是不正確的，因為貧富的差別是比較的，是相對的，一個有五十萬元財產的人對於有一萬元財產的人算是富人了。但對於有一千萬元財產的人說，又是窮人，並沒有明白而確定的界限。社會科學上分別階級是以和財富生產有關的人為對象，且拿生產手段的有無來做標準的，例如擁有工廠，機器等等生產手段的資本家，被稱為資產階級，在工廠內工作而對於工廠內一切東西毫無所有權的工人，被稱為無產階級，他們都對財富的生產有關。曾有人以為階級的分別就是有財產和無財產的分別，或有錢和無錢的分別，而這種分別的來源是用於分配不均。其實這都不合於科學的意義。例如某人家藏萬卷書，這

也是一筆財產，然而他不拿那些書作爲生產手段，他就不屬於資產階級。小偷或乞丐沒有錢，也沒有生產手段，但不能算做典型的無產階級，因爲他們和財富的生產沒有關係——只能叫做「流氓無產階級」。至於分配不平均，是籠統的說社會財富大半歸少數資本家享有，農工生產分子所得過少，或者具體的說資本家所得的利潤太多，勞動者所得的工錢太微薄，這都不過是階級不平的現象而已，怎能夠作爲產生階級的根源呢？

根據三民主義的道理，階級鬭爭是社會的病理，階級調和是社會的生理。無論病理的根源不在財富的分配方面，而在財富的生產方面。爲什麼勞動者的收入僅能供給起碼的生活需要，而資本家的收入除衣食住行可以極盡奢華外，還有大量餘資可供種種浪費，可作新的投資之用呢？這個原因就是勞動者沒有自己的生產手段，不能不「仰資本家的鼻息」，而資本家憑着他自己的生產手段，可以驅使別人替他勞動，雖然勞動的產物有很多的價值，但不妨以僅夠勞動者起碼生活的工錢付給勞動者。在這種生產狀況之下，勞動者對於資本家是不能不服服貼貼的就範的，因爲勞動力成爲商品，在市場上有很多出賣勞動力的人在競爭着，誰要把勞動力的價格提高到它的應有價值以上，競爭就會失敗。勞動力的應有價值，相當於維持勞動者本身衣食及其扶養家小所需的生活資料。這個價值不是資本家規定的，也不是勞動者自己規定的，它是商品生產的社會規定的。社會在商品交換的過程中規定了一切商品的價值，那標準是根據生產各個商品的勞

動量，勞動量多，價值就大；少，價值就小。勞動力也和其他商品一樣，是拿產生它的勞動量來決定價值的。勞動者每天把勞動力銷耗以後，需要吃飯，睡覺，才能使勞動力重新產生出來。在勞動者老死以後，必須有新生的一代繼承他出賣勞動力，因此扶養家庭的費用，也是產生勞動力所必需的。無論恢復本身精力，或扶養家庭，都需要一定量的生活資料，而這些生活資料的生產是需要一定勞動的量，這一定勞動量就是勞動力的價值。

一個人的勞動所能產生的物品，其價值是比維持自己生活所需的要大些的，換句話說，一個人勞動的產品，除抵償生活費用外，還有剩餘（只有在原始社會，生產力很低微的時候，就沒有剩餘），這個剩餘部分，在封建社會，就以貢稅形式分配給封建領主，在資本主義社會，就以利潤形式分配給資本家。至於與生活費用相當的部分，就是勞動力的價值。在資本主義社會，是以工錢形式分配給勞動者的。

在經濟學裏面，一個人的勞動其與賺生活資料（工錢）相當的部分，叫作必要勞動；其剩餘的部分叫做剩餘勞動。剩餘勞動所產生的價值，叫做剩餘價值。一件商品的價值，不完全由本工廠工人的勞動產生的，其中有一部分是從原料，機器等等的價值轉移過來的，那些東西的價值又代表着生產那些東西的一定量勞動。除這些轉移的價值外，本工廠工人加上去的勞動，又新增了價值，這新增的價值，一部分可以抵償工錢，另一部分便是剩餘價值——利潤。轉移價值及抵償工錢的價值，都屬於「資本」的範

圍，也就是「生產成本」。轉移部分由原料，工具而來，叫做「不變資本」，因為它是照原轉移，故叫「不變」。工錢部分叫作「可變資本」，因為它是勞動力的代表，而勞動力是可以產生剩餘價值的，故叫「可變」。

在生產過程裏面，生產手段既歸少數私人所有，那末生產品以及擔任生產勞動的工人就都須受這些少數人的支配，而大部分剩餘生產品（即剩餘勞動的生產品）就得歸他們任意支配了。所以，分配不公平的根源是由於生產手段的被少數私人所獨佔。

這種獨佔也就是產生階級的根源。

至於社會科學裏面爲什麼有階級調和說與階級鬭爭說的對立，那是由於社會上本有這兩種現象。社會階級間之有兩種現象，是有與生俱來的根源，而且兩種同時存在着的。因爲財富的生產，必須生產手段與勞動力兩種要素互相結合，才能進行。假如一部分人獨佔了生產手段，另一部分人只有勞動力，便不能單獨進行生產，只有和前一部分人合作，將勞動力出賣於他們，而使用他們的生產手段的一條出路。這就是說，在生產過程中，資本家和勞動者是彼此相需，不可缺一的。這一點便決定了階級調和的必然性。但是在計算工錢的時候，資本家是購買勞動力的，工人是出賣勞動力的，買者自然想減低勞動力的價格，賣者自然只想提高勞動力的價格，這是商場上的常情。在一定工錢之下來規定工作時間，資本家自然只想把時間規定得長些，工人自然只想規定得短些，這也是商場買賣的常情。這樣的買賣對立，利害就是相反的，這種利害相反，就是

造成階級鬭爭的病根，不過在產業繁榮的時期，資本家賺得錢多，勞動者的待遇也隨而改善（不過也往往須經過罷工爭取），這種病根也就不能作祟，這就是社會的「生理」狀況了。

然而最理想的社會是連潛伏的病根也應當沒有的。例如，在原始的「人與獸爭」的時代，物質生活雖然低下，精神生活卻是十分和諧，合乎理想的。而在未來的「人與天爭」的時代，則不但物質生活非常滿足，而精神生活也合乎理想，根本鏟除了「人與人爭」時代的病根。這種理想，差不多各派學者都一致憧憬的。

與階級相類似的名詞，還有階層和等級。

先說階層。這就是一個階級而再加分析的名稱，例如就資產階級而論，大資本家主張獨佔市場，普通的資本家主張自由競爭，他們的利害不完全一致，便可分成兩個階層。又如印度等國，其中倚賴宗主國的資本家，專門替外來資本服務而分享一點殘羹剩肴的，就是買辦階層，不倚賴外力而專門建立本國產業的資本家，就叫民族資本階層。又如蘇聯國內現在已沒有階級的對立，但工人和農民還是兩個不同的階層。大概階層與階層之間，利害雖然不完全一致，但也沒有十分嚴重的衝突，所以「階層」和「鬭爭」是不連用的。因此一般人也常用「階層」來代替「階級」以表示禱祝社會無病之意。三民主義的社會分析理論，指出先進文明國有階級的對立，中國就沒有階級對立，只有大貧小貧的分別。大貧小貧，就是階層的區分。

至於「等級」一詞，一稱「身分」，亦稱「門閥」，它不是貧富之差而是貴賤之別，不是經濟上的分類，而是政治上的劃界。例如一個家道中落的紳士，雖然窮得沒飯吃，還得穿着長袍馬褂，不參加生產勞動，以表示他的身分，他的女孩子還不肯嫁給農民做老婆。爲的是不願意屈辱了小姐的身分，辱沒了紳士的門第。這種身分的分別，有些社會科學書上稱爲「等級」。等級是封建社會的特點，所以從前家財很富的商人，必須捐一筆款給皇家，弄個官階，把自己的身分抬高，否則以市儈資格去交結官紳，是永遠被人家瞧不起的。——因爲士農工商，官和紳士所屬的士是第一等級，商是第四等級。而一般僕役聽差、妓館老板和他的雇員、戲子、理髮匠、修腳匠等等所謂賤民又是特別低下的等級，所以過去科舉考試，這些人家的子弟是沒有與考資格的。

依照這個等級和階級的分別，法國大革命時的第三級人民，包括工商市民與農工，有貧有富，他們沒有教士貴族那樣的特權，應當叫做第三等級，有些書上稱爲第三階級，是錯誤了。印度的婆羅門（巫吏）、刹帝利（武士）、吠舍（平民）、首陀羅（奴隸）四種姓，也是四個等級，有些歷史書上稱爲階級，是不對的。

此外，還有一個用得較少的名詞，就是「階層」。比方說知識分子是一種社會間層，這意思是說，他們本身不是一個階層，而是由幾種不同階層出身的分子所形成。也就是說，他們是介乎各階層之間的一種人羣。

第十六章 國家的起源和演進

中華書局初小常識課本第七冊上面有一課「國家的起源」，它首先從家族的發生說起，再說到部落的變成，再說到國家的起源，它說：

太古時候，人類的生活很危險，有毒蛇猛獸來侵害他們，而且一個人生活很不容易，所以父母、子女，兄弟，姊妹……們，大家都聚在一起，共同生活，這就發生了家族。

後來，因為畜牧和農業逐漸發達，人類得到食物比較容易了，共同生活團體裏的人數多起來了，於是家族漸漸擴大，就變成部落。各部落裏，都有一個酋長做領袖，指揮部落裏的許多人，管理部落裏的許多事。

部落和部落發生戰爭，強大的部落，把弱小的部落合併了，這樣，就漸漸的成了國家。

這一段話很扼要的說明了一「國家是由霸道造成的」這一句國父遺教。不過說得不詳細，我們還得給它補充幾句話。

首先我們得指出太古時候的家族和現在的家族不同。太古時候的家族就是一個整個的社會，在它的上面並沒有更大的組織。那個家族並不是一夫一婦制的，而是羣婚制

的，初期羣婚制，全羣中年紀差不多的一輩，所有男的都是夫，所有女的都是妻，不再分爲一對一對的了。後期羣婚，則將全羣分成兩個或兩個以上的氏族，彼此通婚，但同氏族不遞婚，就是甲氏族的男子嫁到乙氏族，爲它的全部同班輩的女子的丈夫，反之，乙對甲也是一樣，

其次，部落的酋長是怎樣產生的？他和國家的領袖有什麼不同？我們要解答這問題，就得指出原始的民主制度。原始社會的部落，有關係全羣的大事，必須開大會商議，開會的時候，各族中的長者在討論，其餘男婦大小在旁注視，間或參加意見，到討論有結果時，宣付表決，大眾使用手勢，或吆呵的聲音來表示贊成，或反對。那時候的酋長，不能任意發布命令，也不能由他規定什麼法律，他只能依據大眾的公意及社會的習慣做事。酋長本身的職務也是由大眾推選出來擔任的。到國家將要發生的時候，這種酋長的產生方式和他的職權，就變化了。

酋長怎樣過渡到國家的君主呢？這自然和戰爭有關。本來部落和部落之間，若果只有偶然的戰爭，那就只須臨時召集全羣壯丁應戰，而指揮軍事的酋長也只是臨時的任務。但是歷史向前發展，戰爭接連不斷的發生起來，這就不能不留出一部份能征慣戰的隊伍，經常擔任武裝保衛的工作，而指揮軍事的酋長一職便成爲經常性的了。這種經常性造成了民衆以外的軍隊，又擴大了軍事酋長的權力，這樣，酋長便成了終身職，而且在他死去的時候，全羣公推的制度也不一定執行，父子相承的世襲制卻漸漸地代之而

起了。於是酋長就變成了國家的君主。

而部落的變成國家，也就在這個過程當中。

第三點，我們得說一說國家同部落的分別。最重要的是，部落沒有經常設置的軍隊，而國家則有之。其次是，在國家的組織下面，人民是按照地域來劃分的，不是按照氏族關係區分的，在同一地區內，便有一個處理公共事務的組織。

第四點，國家既然是由強大部落合併弱小部落而產生，它就先天地包含了「強凌弱」的社會病態。被合併的弱小部落的成員便降為奴隸，替原屬強大部落的自由民擔任生產工作。這些自由民騰出體力勞動的時間來或者監視奴隸，或者專門從事享樂，也有一些尋求知識創造科學藝術的，西洋希臘羅馬的古代國家，全是建築在奴隸制度上面，當時國家的組織，對內便以管理奴隸，維持生產秩序為主要任務。在奴隸與自由民對立的時候，如果沒有國家，那些奴隸都不會工作了，因此就必須有國家機關來強制他們工作，防止他們怠工破壞的行為，因此我們可以簡明扼要地說，部落時代，只有「治事」的組織，例如酋長，國家時代才有「治人」的組織，政府機關和軍隊等都是。

我國古代典籍裏，有許多描摹古代社會的傳說，像列子上面的「華胥氏之國，其人無君長，任自然而已……」老子上面的「小國寡民，雖有什佰之器而不用，雖有舟輿無所乘之，雖有甲兵，無所用之……鄰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禮記上面的「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選賢與能」一段文章，都不是臆造的寓言，也不是

憑空幻想的政治理想，實在依據了那個國家尚未產生的部落時代情形來說的呢。至於禮記上面所說的小康之世，那便是有國家組織的時代。

關於小康之世的那一段書是：「大道既隱，天下爲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貨力爲己，大人世及以爲禮，城郭溝池以爲固，禮義以爲紀，以正君臣，以篤父子，以睦兄弟，以和夫婦，以設制度，以立田里，以賢勇知，以功爲己，故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是謂小康。」

這裏面說了許多事情，所謂「各親其親，各子其子」，就是說明羣帶制度的破壞，氏族社會的消滅。一夫一婦的婚姻，隨着私有財產制而成立，因而在諸父之中認明生了我的親父，在諸子之中認明了由己所生的親兒女，而可以各別地形成自己的家系。所謂「大人世及以爲禮」，就是原始民主制度變成了世襲君主的專制制度。所謂「城郭溝池以爲固」，所謂「謀用是作，而兵由此起」，是說明戰爭的頻繁，與武裝的經常設置。所謂「禮義以爲紀，以正君臣……」是說明社會有了矛盾，潛伏許多亂源，非訂立許多規則去防範不可，拿老子說的「六親不和有孝慈」去解釋，最爲恰當。

幾千年來，社會病態的演變，雖然發展得很快，但至今還沒有走到社會病態完全消滅的階段。這就是國家制度所以至今還存在的理由。不過國家制度在這幾千年中，隨着社會的進化而演變，比較從前進步多了。

自從奴隸社會以來，國家制度始終保持它的武力性，然而數量上乃至性質上的改變

卻是不小，如像近代國家所擔負的職責，不但用刑賞來管理人民，用戰爭來對付外敵，而且要辦理教育，要進行農工商各業所需要的公共設備。這就是管教養衛四大端。國家能夠擔負教養的事情，就是國家性質由武力向和平轉變的一個因素。即就管的一點說，近代國家的組織也比古代的民主些。古代國家，是由有權威的個人來統治，近代卻用集體的組織來統治，引起一部分人民參政。——不過近代民主國家，還沒有打破經濟上的不平等，仍然是以某一種經濟地位的人為背景，管理另一部分人，使他們謹守秩序，進行生產勞動。

就擔負生產勞動的普通人民說，他們的地位是和國家制度的演進同時逐漸提高了。在奴隸國家裏面，一般生產勞動分子乃是無人格的奴隸；在封建國家裏面，生產勞動分子身分雖低，但已經從牛馬似的奴隸地位超昇，成為半自主的農奴。到了資本主義國家裏面，生產勞動分子就和其他國民站在平等的地位，在法律上享有公民權，可說是具有完全獨立的人格了，雖然因為經濟上的貧富差別，這些普通人民還不能獲得理想上完整無缺的自由平等的地位。

假使現代的「生產社會化」的規模盡量擴大下去，同時在全世界範圍之內，私的所有變成公有制度，使生產手段的所有形態，同使用形態（指集體勞動而說）相符合，則人間的經濟利害完全一致，社會矛盾完全化除，國家的武力機構便成了無用的贅瘤。那時候國家便和金蟬脫殼一樣，蛻化為和平的組織了。而小康之世也就從此結束，代替它

的是一個新的大同之世。在大同之世的人民，無論任何方面，都是自由而平等的。

第十七章 法西斯和民主

國家有許多種類。如果按照社會形式來分別，除原始社會及未來的大同社會沒有國家這種組織外，奴隸社會有奴隸主所支配的國家，封建社會有封建領主所支配的國家，資本主義社會有資本家所支配的國家。民主主義社會（指資本主義與社會主義之間的型式）有生產勞動者與資本家共同支配的國家，社會主義社會有生產勞動者所支配的國家。

如果按照政權形式來分類，就有獨裁國家和民主國家。

在目前，我們很需要知道的是獨裁和民主兩種國家的分別。

獨裁國家，一般人叫作法西斯國家，而它們自己的代表叫他們作極權國家。法西斯這個名稱的來源是義大利莫索里尼所領導的政黨名法西斯黨。因為法西斯黨首先在義大利建立獨裁的政制，所以後來出現的獨裁政權如希特勒德國之類，人們也叫做法西斯。極權國是根據所謂極權主義而建立的國家之意。極權二字，可以表示國家權力被提高到極點的主張。這種主張又叫做全體主義。全體二字也明白表示這種國家對於人民的干涉，嚴厲苛刻，達於極點，務必使全體人民形成統治者所支配的對象，即所有人力物力歸其支配。

但單單從國家權力大，對人民干涉嚴的這一點上來看，並不能發現這種國家的特點。我們要從它的社會背景來看它。

獨裁政權的社會背景是極少數金融資本的巨頭和若干中小資產階級分子，前者是真實的幕後人物，後者不過是一些被利用的走卒。

金融巨頭在經濟上已經造成了很大的支配力量，當然在政治上可能造成極權政治，但這種政治，不是在國內鬭爭極其尖銳的時候不會出現；而尖銳的國內鬭爭，不是在該國對外的鬭爭極其迫切而艱難的時候，也不會達到最高峯。

國內資本主義的力量澎漲得越快，對內對外的鬭爭就越迫切。納粹德國是這樣，軍閥的日本也是這樣。

國外殖民地缺乏或減少，或原有的不夠國內資本家的運用，這個國家對內對外的鬭爭也就越迫切。德意日各軸心國都曾經是這樣。

這樣的國家，社會的生活本來是不安的，許多中等階層分子，感到沒有出路，或者左傾而希望社會主義勝利，或者右傾而希望有一個能征善戰的獨裁政權向外求發展。一般勞動者在這種影響之下，也可能附和這方面或那方面。

社會的不安是由於生產不能夠正常地進行。資本家過剩的商品沒有市場消納，過剩的資本更沒有地方投放。資本家無利可圖，不是減少工資，叫工人餓着肚子替他們撐持，就是縮小生產，把工人趕到街頭去流落。中層分子的生活水準，也受影響，大大減

低。

這時候一有希特勒，墨索里尼這一樣的梟雄，出來號召徒黨，打破現狀，建立強有力的新政權，爲資本家找出路，同時用改良民衆生活的種種動人的預約，來取得一部分中小層社會分子的同情。他自然可以得到金融巨頭的賞識和提攜，以及一部分民衆的附和。

他們又宣傳狹隘的民族主義思想，強調對外侵略的帝國主義政策，把落後羣衆的不正確感情煽動起來，供他們的利用。

他們批評國內的民主主義分子，說這些人沒有打開時局的魄力和辦法。他們中傷國內的社會主義分子，說這些人是反民族利益的。

在民主主義分子和社會主義分子不合作的情形之下，希墨之徒乘機奪取政權，嚴厲地驅逐民主主義分子和社會主義分子，把資本家最恐懼的勞工團體用暴力摧毀，把國民經濟軍事化，停止爲國外市場的生產與投資，把過剩的資本和勞動力轉入軍需生產，強迫人民降低生活水準，取消以前的預約，聲稱國家需要「大砲」，不能不減少「牛油」的生產。

獨裁的政權是這樣建立起來了。這種政權是戰爭性的，是爲戰爭而建立的。這種政權是赤裸裸暴力的，沒有什麼講法律手續，什麼召集民意機關商議的形式。

有人把德蘇兩國政權認爲同一形式，卽都是獨裁，甚至說這是社會主義的國家形

式，因為德國也是標榜社會主義的——希特勒的黨叫作國家主義社會黨。這個講法是不對的。如果對，則羅斯福邱吉爾的援蘇，不是爲了消滅獨裁，伸張民主，而是爲了「以暴易暴」，以甲獨裁代替乙獨裁。羅邱二氏難道是發了瘋？

自然，英美和蘇聯不是完全相同的國家，如果就經濟制度說，英美對蘇聯的距離，還要遠過它們對德國的距離。但是，德國和蘇聯的距離，無論政治制度，經濟制度，都是遠得很。德國雖然標榜社會主義，實際上有大資本家操縱一切，但蘇聯沒有。德國政治是由希特勒獨裁，人民不能選舉代表管理政治，但蘇聯人民，則普通遍地有選舉代表管理政治之權。

有人拿德蘇都是一黨政治來證明兩國的相同。我們不必引用史達林的蘇聯只剩一個政黨是歷史上自然形成的理論，和希特勒治下有潛伏異黨的可能性相對比，來反駁兩者相同之說，我們便假定「一個政黨」是它們兩國的同點，但仍然不能承認兩個國家同屬於獨裁形式。

爲什麼呢？因爲政黨的一個或多個，不是獨裁和民主的主要分別。所謂獨裁政治，主要地不是這個政黨對那個政黨講獨裁。所謂民主政治，也不是以這個政黨對那個政黨講民主爲主要原則。主要的地方在於人民能不能管理國家政治。人民有權管理國家政治的國家，就是民主國，否則是獨裁國。

民主國人民管理國家的方式，是選舉代表，組織議會，來決定國家內政外交的方

針，通過財政預算，宣戰媾和以及種種重要的法案，選舉行政的負責人，並監督行政機關的行動。無論哪一種形式的民主國，這個總的原則是一樣的。如果某個國家，沒有人民選舉出來的議會，這個國家決不是民主國。如果這一個國家，有議會而沒有給議會以應有的權力，這個國家也決不是民主國。相反地，如果一個國家，它的人民有權選舉代表，組織議會，這個議會又有全權處理國事，進退行政主要人員，即使名為獨裁，也不是獨裁國。

即如蘇聯在開始建國的時候，是自稱為獨裁國的，但那是無產階級獨裁，是對資本家講獨裁，不是對一般人民講獨裁，那個獨裁僅僅剝奪資本家的選舉權，對於一般人民實際還是民主的，所以不能和現在的德國相比。後來蘇聯國內資本家完全變成了工人，這個選舉權限制也取消了。

蘇聯是有人民選舉的議會的，它的最高議會是有處理國政的最高權力的。蘇聯共產黨固然在實際上把握了該國的政權，但在形式上並不是國家的最高機關，它不過是一種人民團體，一種政治的結社吧了。它的政治權力，是由它參與議會和行政機關的黨員來實現的，而這些黨員是在每次選舉中被人民送進那些機關裏去的。而且每次選舉以前，提出的候選人有許多非黨員，黨又沒有強迫人民投黨員的票。這些，都很符合民主的原則。

這些政治上的特點，英美蘇可以說是相同的，所不同的只是英美政治是支持私產制

的，蘇聯政治是支持公產制的，我們拋開經濟制度不講，專講人們管理國政這一點，不能不說它們是大體相同的民主國。

至於蘇聯的民主，有許多比英美更澈底的地方，這問題帶專門性，我們在這兒不多說了。

不過關於我國的民主制度，還得補述一點。我國自從中華民國成立，就已經實行由人民選舉代表，組織議會，來管理國政，可是這個組織被軍閥所破壞，好多年都沒有能夠重新建立起來現在我國重新建立民主制度的機運快成熟了。將來完成的時候，那個民主制不只是單純地恢復民國初元的民主制，必然比那時更進步多了。

第十八章 將來的國家

依照科學的理論，國家這種組織，將來發展到極點，便將要失去它的本質，失去它的武裝性，而成爲完全和平的組織，到那時候，國家等於消滅，那個社會便成爲無國家的社會，無國家的社會就是無階級的社會，就是大同社會。

有國家的社會怎樣變成大同社會呢？我們先說一說大同社會的特點。

大同社會的特點，主要的是「各盡所能，各取所需」大致分析起來，是「經濟組織和政治組織不分化」，「直接生活資料的生產」，「生產者支配生產品」等。「各盡所能，各取所需」，過去在第一章已經講過，現在來說明其他幾點。

怎樣叫做經濟組織和政治組織不分化呢？用一句普通的話說，就是勞心和勞力的統一。孟夫子說道：「勞心者治人，勞力者治於人」，這是無論封建國家，資本主義國家，同樣崇奉的天經地義的規律，甚至那些醉心美國文明的博士們所認爲最進步的「專家政治」，也還不過是這一套。然而到了大同的社會，人既不被治，也不治人，雖然並不是沒有公共事務，但那些事務都是由一般勞力的人去輪流擔任的，用不着固定的管理的人。在原始的大同社會，那些公共事務是太簡單了，所以勞心也很平常，沒有借重專家的必要了。在將來的大同社會，那些公共事務雖不那麼簡單，但比較人支配「人」的

時代，那種專門支配「物」的事務，也就算簡單化了，同時一般勞力的人，都在長期教育與日常生活當中，增進了學識經驗，具有管理公共事務的充分能力了，所以也用不着專家。（當然那時候在學術上是要增加專家的數量與質量的，而這些專家同時也就是勞力的人。）

怎樣叫做直接生活資料的生產呢？那就是不爲了賣錢而製造物品，看大家要使用什麼，就製造什麼。

怎樣叫做生產者支配生產產品呢？這就是勞動者上面沒有老板，自己就是物主，可以根據自己夥伴的公共意思，來處理自己製造出來的東西。

我們已經知道大同社會的主要內容了，還應知道在大同社會以前必須有一個社會主義社會的階段。

社會主義社會是怎樣的內容呢？我們拿它和大同社會比較一下。

在社會主義社會裏面，生產者支配生產產品這一點，是和大同社會完全相同的。直接生活資料的生產，這一點當然和原始時代的自給自足有些不同，而是在整個計劃之下分工合作，同時也沒有完全廢除交換制度，特別是國際間的交換制度，還是很重要的，不過爲使用而生產的精神，是充分地把握了。這一點可說是和大同社會大致相髣髴的。至於政治組織和經濟組織的統一，在社會主義社會，也有某些地方可以做到，比方權力機關時常改選，使多數生產分子得有參加公務的機會，國家機關的職務多半是管理社會主

義經濟，尤其表現國家之經濟組織的作用，佔了全部作用中很大的比重。不過究竟不能達到兩者的統一，比方軍隊，司法機關這些非經濟的組織，仍舊不能不保存，外交，國防一類的事務也許仍然非常重要，總之政治組織的特殊性，不能一下子消滅。

照這樣說來，社會主義社會雖然具有大同社會的某些內容，但是因為種種原因特別是脫離不了「小康」——小康社會的特點是「天下爲家，各親其親，各子其子，貨力爲己」（禮記禮運篇）——的環境，所以仍然不能依照大同主義的內容。這話怎樣講的呢？因爲世界經濟的發展不平衡，這一國實行社會主義的時候，那一國還在資本主義的階段，便使得前者所處的環境不利於轉變到澈底的大同主義。本來大同兩字的含義是世界變成一家，如果世界各國沒有全部轉變，大同就不能實現，是很明顯的；大同既沒有實現，國界就不能化除，即使實行了社會主義經濟的國家，也不能拋棄國防，或國家的武裝性，也是很明顯的。

同時就國內說，社會主義經濟完成，雖然使階級的差別歸於消滅，但因爲生產力在短短時期的發展，還不能適應「各盡所能，取各所需」的局面，只能夠依照「各盡所能，各取所值」的原則。所謂「各盡所能，各取所值」，就是對於生產分子的生活資料的分配，既不是完全平等的，也不是完全根據各人的需要（例如需要多吃才夠飽者可以多領取食品），而是按照各人勞動能力與勞動效果分等級的。比方工程師，技術特別好的以及特別勤奮的工人，可以取得質量較好的香烟及罐頭食品。不過這種等級，相差並

不會懸遠，不能拿現社會的薪給制度來相提並論，更不能推論到有再發生貧富階級的可能。其所以這樣分別，是因為被生產力所限，還不能普遍地滿足一般人的需要——例如對於每個愛吸香烟的人，不能普遍供給品質好的香烟——只好對於一部份人略加優待，作為一種獎勵，使技術進步，生產力提高。這可說是社會主義社會的主要特點。

在「各盡所能，各取所值」的階段，人們的生活雖然大致是趨於平等，並且不感到什麼恐慌與困苦，但是因為不能完全滿足其需要，就不能不有所忍耐。加以有階級的社會的殘餘意識，如自私心，固執偏見等，還存在於一部分人的腦子裏，更使得這種忍耐以及服務的積極性，非有強制的規範和有計劃的教育，不容易維持及培養。所以國家的權力，在內部說，也是需要的。

從這個說明，我們便知道國家消滅的過程，不能不經過幾個階段：

第一階段：由剝削者統治的國家變成反剝削者的國家。這就是推翻舊時剝削者的統治，而建立反剝削者的革命政權。這一個階段是把那些官僚，軍閥等等寄生分子消滅，而建立生產勞動分子自己管理的國家。對內執行發展社會生產力，消滅剝削者。教育民衆的任務，對外用經濟的政治的力量和剝削者統治的諸國家抗爭。

第二階段：這個時候，剝削者完全消滅，社會上已經沒有階級對立，生產力已經非常發展，足以保證單一的生產者社會組織的鞏固。但是教育民衆的任務仍然沒有完成，民衆將於公衆事務的管理，還沒有練習到純熟的地步，剝削者社會遺留下來的壞習慣壞

心理也沒有完全肅清，所以仍然需要國家來擔負起來這一任務。爲什麼教育而需要權力呢？這就是要使人人從事於勞動，而且按照工作的分量及性質來獲得生活資料，還不能不帶點強制的意味。要等到人人都很自然的自動的去各盡所能，然後這種強制才不必要了。

第三階段：是社會主義的完成期，即大同時期，可以實行「各盡所能，各取所需」的原則，因爲每個人都不必受強制而自動的勞動；同時，生產品的分配也不必有什麼限制的規定，由各人按照自己的需要去消費，並不會感着缺乏。這時候，什麼舊社會的壞習慣壞心理已經不存在，人們對於公共事務，都已經很熟悉了。同時，各個國家都已實行社會主義，沒有互相攻伐的形勢，只有和平合作的前途。國家權力，已經成了無用的贅瘤，大家對於這種權力都不感興趣，於是它自然消滅了。在那時候，人類的集體組織，只是和平性質的，指揮生產事業的，由生產勞動者本身兼任管理工作的。那時候沒有爲戰爭，刑罰，強制執行之用的武力集團與專門管理衆人的官吏集團。

此
页
空
白

第四編 家庭論

第十九章 家庭的起源

做小學生的時候，在那些教科書或補充讀物中間，曾經讀過一些「積個人而成家庭，積家庭而成社會」之類的文句。究竟社會是由家庭集合而成的嗎？國家的產生是由許多家庭的結合而產生的嗎？這都是很值得考慮值得研究的問題。國家的產生，前面已經說過，我們現在且把「社會不是由家庭集合而成的」這個問題來檢討。

要談到這個問題，首先不得不把家庭的含義弄清一下。在一般人的腦子中，所謂家庭，是以一夫一妻制的婚姻為基礎的。中國的封建家庭，包含了一夫多妻制，但許多妻中間，必定只承認一個為正式的合法的妻，其餘的姨太太，至多不過佔有半個主子的地位而已。故根本上還是一夫一妻制。

中國的一夫一妻制或一夫多妻制，正如中國的封建社會結構一樣，已經縣延了幾千年之久，但是在歷史上所謂的聖人們還沒有出世以前，是不是老早就有這樣的婚姻制度呢？

我們無須去作煩瑣的考證，只要看看書本上所記載的傳說，就可以答覆。最普通的

傳說是：「上古之民。獠獠狂狂，民知其母，不知其父」和「伏羲氏制嫁娶，以正人倫之始」。試問民知其母，不知其父，是爲了什麼原因？這不是明明顯顯地說明上古時代沒有一夫一妻制的婚姻麼？人們其所以不知道他們的父親的緣故，正是因爲他們的父親太多了，想要找出真正的父方血統是不可能的呀！

至於伏羲氏制嫁娶，並不是有一個什麼人頒佈了婚姻制度，然後人們才實行嫁娶，不過說明到了所謂伏羲氏的時代，然後人們才開始建立固定的夫婦關係罷了，但我們從這一句話，至少可以看出在所謂伏羲氏的時代以前，是沒有像目前一樣的婚姻制度的。

既然沒有一般人所謂的婚姻制，便不能有一般人所謂的家庭。

但在那沒有家庭的時代，是不是就沒有社會呢？社會是人們在生產勞動中所構成的關係的總體，這在原始人類，也和現代文明人一樣，不能不需要的。因爲人類在毒蛇猛獸的包圍當中生活，在一種惡劣的自然環境當中生活，並不只是和虎豹一樣靠他們的尖銳的腳爪和牙齒，深厚的皮毛之類，而是主要的靠着合羣的力量。

當人們還只知道採拾果實等等的東西來充飢的時候，他們就不能不成羣結隊地去打獵了。這並不是完全憑着現代人的猜想，而武斷地解釋古代的傳說，卻是有事實證明的，近代研究世界各民族生活的。早已蒐集了無數的野蠻人的例子。

此方：澳洲土人，在舉行打獵或採取果實的時候，便如蜂蟻一般的集合起來，共同

操作，在平日，便分成幾個小組，每組不過十人或十二人，散開居住，這十多個人中間，有男人女人和小孩子等等。

人們從事於生產勞動，最低級的方式，是單純的協力，便是各人做着同樣的事，並不分工，此方幾個苦力協力地扛一塊石頭，便是這種方式，到了進一步的時候，便知道分工了。此方男子從事戰爭，女子便擔任生產工作如耕種畜牧等。社會越進化，分工越精細，不但是農商工各有專業，便有同一個工業界，便不知道分出了多少行當。到現在，同一工廠，不知有多少種類的職工。

人們的勞動，一分了工，便不能不互相倚賴，如農人要依賴工人織成的布做衣裳，工人要依賴農人種出來的穀子做飯吃，這是很顯明的。但即使還沒有什麼分工，而只是單純的協力，也明白地表示人們的不能單獨生活，因為憑一個人的力量不能獵獲一隻野獸——在工具不良的時代——正同一個苦力扛不動一個大石頭一樣。

所以在人們還沒有能過着一般所謂家庭生活時候，已經過着社會生活了。那麼，社會不是由家庭集合而成的，不是很顯明的嗎？

不過，在上古時代，人們也不能不有性的生活，那時候既然沒有現在這樣的家庭，那麼性的關係成了個什麼形式呢？

這就是一般人所謂亂婚與羣婚制度了。最初，在一個羣團之內，所有成年男女相互間的關係，都是夫婦關係。到後來，才發生了限制，於是同胞的兄弟和姊妹之間，就不

許實行性交，範圍擴大，便是從兄弟和從姊妹也不好結爲夫婦，但，雖然有了這個限制，而男女關係還不是一對一對的。所謂大姨夫兼做小姨夫，在當時並非笑話，而是普遍的事實。在對聯笑話中有祝母壽的兩句話：「天增歲月娘增壽，春滿乾坤爺滿門」。這在近代不但是笑話，而且是刻毒的罵人的話，然而把它移送上古的人，就最恰當不過了。

現在一般擁護封建道德的人，倘若人家說他的女兒同時和兩個男子發生性的關係，他就認爲奇恥大辱，倘若人家說他的母親也是這樣，他更要同人家拚命了；倘若說他幾十代或幾百代以前的祖先是沒有貞操的，他的憤慨也毫不減低，甚至更增加起來。他什麼時候能明白幾百代以前的祖宗，正是不講貞操的呢？

從不講貞操的上古社會，怎樣變成了注重貞操的奴隸社會以至封建社會，這並不是什麼聖人制嫁娶的功勞，而是財產制度改變的結果。

上古社會，財產是社會共有的，因此，人們的兒女不必分屬於各個人，以爲繼承私產的準備。到了奴隸社會與封建時代，財產是私有的東西了，小孩子再也不能作爲社會的小孩子，而必須隸屬各個財產所有者——他們各人的父親，然後便於繼承遺產。爲了這個緣故，他們的母親也就只能固定的當作一個財產主的老婆了。

第二十章 大家庭和小家庭

封建時代所謂「家齊而後國治」，和現代人所理解的意義不同。它的第一個意義，就是把家庭做經濟的生產單位，只要靠着「男耕女織」，弄的「家給人足」，便可以「國泰民安」。此外還有政治上的意義。

封建家庭裏面，家長和一家男女的統屬關係，正和那領主和農奴的統屬關係，一模一樣的。領主對在他土地上勞動的農奴，有絕對支配的權力。同樣，家長對於一家男女也有絕對支配的權力。因此，反轉來看，領主又可以當做農奴們的大家長。

現在某些鄉下，還有一句俗話說：「東佃如父子」，由此可見，至今某些地方的地主還可以說就是站在農民頭上的大家長。再推到從前的君主，把天下當做一家，便是自稱全體臣民的最高家長了。

從前所謂「君要臣死，不得死，父要子亡，不得亡」的話，是表示大小家長的權威。又有「君雖不明，臣不可以不忠，父雖不慈，子不可以不孝」的話，那是拿來培養臣民或子女的無條件服從性的。（這和現代民族道德的忠孝是大不相同的）。

在領主或君主方面，實際上，也不能不有一種主人的道德——仁慈，不過他們要強調的乃是「爲臣盡忠，爲子盡孝」。同時，他們認爲「忠」是「孝」的擴大，所以有什

麼「移孝作忠」，「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先王以孝治天下」等等的道理。

所以「家齊而後國治」就有兩點意義：一點是每家生產的穀子布匹很可以自給，全國人都有飯吃有衣穿；一點是每家的家長都有權威，能夠維持一家的統屬關係，同時全國如同一家一樣，臣民也在最高家長之下，守着自己的身分，過着各人分內的生活。

我們現代的中國人，爲什麼還有許多提倡「家齊而後國治」的呢？有些人的意思，是想借用舊瓶來裝新酒，所謂齊家，就是把落後的舊式家庭加以改造，使它變成新式家庭，這樣就使中國社會獲得新力量，爲治國之用。但此外也還有一些人，滿腦子裝着封建意思，他們以爲，需要一個有權威的大家長，來管理國家，而全國的人民，就不必過問國事，只要和封建家庭的子女一樣，無條件的聽着家長的支配，這樣，我們的國家，就會強盛起來。爲了達到這個目的，不待說，又必須從每一個家庭去維持或恢復家長的權威，去訓練婦女們，子弟們的奴隸道德。

當然這派人，他們所謂齊家，是不能不立腳於大家庭制度之上的。

所謂大家庭制，是一家之內，包含兩對以上的成年男女（夫婦），他們共有着財產，又同居的，同時，這種家庭是必須和氏族的組織相連繫的，換句話說，他們是聚族而居，而且有祠堂或家廟的組織的，他們一族中的尊長，是具有支配卑幼的權威的（我國氏族制度一直保存到封建時代，形成了封建宗法制度）。

這種家庭與氏族制度的背景，是安靜而不變化的農業社會，換句話說，他們家族內

的成員，每個人都應當依靠農業勞動而生活，便是靠剝削他人而生活的，也應當以剝削農民爲限，而且以用封建的剝削方式爲限。

爲什麼呢？因爲只有這樣，他們才可以聚族而居，才可以「九世同居」或「五代同堂」的共有着財產，而那些保有着傳統知識的老年人，才會保持着他的權威。

但是，在今日的中國，是不是應當保持這種舊家族制度呢？是不是有保持他的可能呢？

有人說：「氏族制度，爲我國社會組織之中堅，國家社會之安寧秩序，得氏族制度之維繫者，關係至大，最好辦法，似應根據原有鄉村氏族之勢力，因勢利導，除舊布新，使年高望重之豪紳，首爲之倡」。（馬寅初「中國經濟改造」頁六二八）這是主張保持舊家族制度的。他們固然希望「除舊布新」即希望資本主義化，但對於封建的秩序不想破壞，仍然希望代表封建權威的豪紳來執行「除舊布新」的任務。

但另有一些人，就覺得「中國之社會組織，始終拘泥於終古不變之家族制度，此足使力能造成世界新工業地位之私人企業，爲之滯滯不前，蓋徒知崇法先賢之頑固思想，而不顧進化之自然法則，獎進財產之集團消耗，而不爲私人資本之積儲，遂致新式工業無由發展」。（方顯庭「中國之工業化與鄉村工業」，載民廿五，五月二十日大公報）這是主張破壞舊家族制度的。他們認清楚豪紳們的頑固思想，是妨害工業的進步的，因爲那些人只崇拜祖傳的制度，他們的剝削方式又是超經濟的，他們藉着特殊的權威，專

門分利，對於農工的過度剝削且不用說，便是他們自身的大家庭，是「一個人掙錢，大家用錢」的制度，這種集團銷耗也很妨害私人資本的積蓄——嚴格說起來，封建家庭是不許有絲毫的私人積蓄的。

在封建家庭，就是最有權威的家長，他也不能依着個人的意思，自由處分財產，因為財產是一家共有的，哪怕是由他一個人掙來的錢，也天經地義的成了共有物，所以他如果要處分他的財產，不能不取得全家成員的同意。

然而還不止於這點，一個人要處分他的財產，便是鄰近的家族，也非去徵求同意不可的。賣買田宅的文契上面，寫着什麼「父子商議……儘問親房，俱稱不受，賣與……」的話，明顯的表示着：舊家族制度，怎樣的限制了個人的財產權。

而且，舊家族制度，無視了在家長族長治下許多成年男女的獨立人格，因為減少了許多能為國家社會服務的活動份子。

舊家族制度，一方面限制了多數國民的活動，另一方面又把人們的畢生努力，引導到「興家業，光門閥」的上面去。任何有聰明才力的人，一生在親族糾纏的當中過去，如果不是站在被剝削地位多作牛馬的勞動，那麼，他就藉着升官發財的機會，「任用私人」「大刮地皮」以適應其親族共存共榮的需要。

這樣，舊家族制度，既妨害了民主政治，又支持了官僚政治了。

大家庭的沒落，無論在經濟上在政治上，都是現代中國的客觀要求，這難道不是很

明顯的嗎？

從前在大美晚報火樹欄見有一篇「分家有感」文字，也是贊成小家庭制，說大家庭至少有「倚賴」和「驕奢」兩個毛病，這兩個毛病自然就是「集團消耗」的結果，不過那篇文章對於小家庭的特點沒有多說，是不是和一般人一樣，認為「兄弟娶了妻就分家，便是小家庭制」，則不知道。

我以為小家庭制的精神，是個人主義，如果不把資本主義的個人主義充分發揮，則封建家庭的殘滓是依然存在的。談到個人主義這點，首先要使每個人有處分其財產的權，這不但是不受同居共財者的限制，（這種限制一分家就沒有了），就是不同居共財的「親房」，也不要受其限制，比方，要賣出田地之類，儘可以不問親房而賣給外姓。一個人有權任意處分他的財產，假使他的遺囑，完全不給財產於他的兒子，他的兒子就不能繼承。把婚姻當作個人的事，不當作整個家族的事，因而兒女長成，不待嫁娶，就使他分居，去自謀生活。分居以後，兒女如果要父母的資助，不妨斟酌情形，採用贈予和借貸兩種形式，父母需要兒女扶養的時候，兒女是用他們自己的財產來扶養父母，而不是把財產權與父母共。

這樣才是澈底的個人主義的家庭制度。那種「為兒子娶媳婦」「將個人財產給兒子們或兄弟們去分家」的辦法，還是大家庭的舊精神啊！

把這種個人主義推而廣之，則一個人的升官發財，可以不是為着光大一個氏族的門

闊，實際上就是有引用同氏族的人去分一部份利益之義務）而像某省某廳長初上台的時候，沒有任用許多同族同鄉，以至大受同族人責備，要他退還過去祠堂所幫的學費，那樣的現象，也就可以完全不發生了。

個人主義的毛病自然很多，特別是那種自私自利不顧別人死活的精神，一發揮起來，不免於「骨肉變成路人」，所以國粹論者常常指斥歐美人的「兒子作富豪，父親當乞丐」之類的事。其實時勢所趨，是不分東西的，像中國這個在沒落道路中的舊家庭，還不是也常常發現至親骨肉爲爭財產而成爲仇敵的事嗎？

從前讀申報新聞報的社會新聞，常常發視許多家庭糾紛的題目，比方，某某寵妾虐妻，被妻控告呀，某某老境蒼涼，控子媳等遺棄呀；某某以姪殺嬖呀；某某控庶出兄弟侵佔財產呀！某某以繼母而受前子之虐待呀；……種種的糾紛，無不爲了財產而起，大家庭沒落過程中這種「骨肉也成仇敵」的現象，比之小家庭的「至親視同路人」，實在還壞得多。這可見大家庭制是再不能延續下去的。

本來封建時代，大家庭的標語是一百個「忍」字，「百忍」是「九世同居」的條件，這就表示着內部的衝突非常厲害，不過當時因爲沒有資本主義的出路，個人主義只好暫時屈伏着，但現在環境一變，好像開籠放雀一樣，當然儘力飛去，還能讓你關起他來嗎？

個人主義雖然有毛病，但要想用舊集團主義（即封建家族制）來挽救他，只是一種

幻想罷了。

「齊家」可以「治國」的原則，一到了封建社會崩潰，市民社會產生，它就會轉化爲反對大家庭制的新內容了。家族制度擁護說者的先生們，不要落在時代的後面罷，爲促進社會的發展，只有提倡個人主義的小家庭制來儘量破壞封建的家庭和氏族制。至於要清算個人主義的毛病，那是要靠廢除那一切剝削關係的新集團主義的。

第二十一章 婚姻的進化

「愛情不用黃金買」，這是民國廿五年二月十八號時事新報一則新聞的標題。內容是說的苗族的婚嫁風俗。據它說，在苗族社會裏，男子不必以金錢去購買愛情，女子不必以美貌做商品，一般都是在山野中天然撮合的。支配這天然撮合的因素，便是山歌。青年男女在山野中能互相望得清楚的時候，女的便用着嬌嫩的喉音，唱出敬愛男子的歌曲，男子也同樣應和着羨慕女子的聲調。一直等這歌音吐盡了心底祕密，刺痛了雙方愛液，打動了彼此的心坎，便到了成熟時期。

這時候，他們直率地以大字宙做小洞房，綠草代替絨毡，岩石權作枕頭，開始度那一生中最神祕最甜蜜的一刹那，也就是訂婚手續的具體完成。

當定婚手續由男女本人弄清楚之後，便由家庭選擇結婚的良辰吉日，結婚的儀式極簡單，他們不拜家神，只拜天地。第三天，新娘一清早穿好了衣服，就得回娘家去，住到肚子裏懷着私兒，才再回男家來，重度夫婦的甜美生活。

這一段記事是貴陽的通訊，自然是寫的貴州苗民生活。記得我從前有一個同學，是湖南辰州人，也曾經告訴過我湘西苗民的婚姻風俗。他也是說，在那豔陽的春天，許許多多的男女，都到野外去唱歌，唱到情投意合的時候，便手牽手兒一對對回到家裏去，

參加唱歌的並不限於苗族，便是漢人，如果高興去唱，同樣也可以唱得成雙成對，滿意而回，便是他自己的伯母，也是一個苗民，是他的伯父以山歌做媒介娶來的。

由此看來，苗族的婚姻風俗，的確是「愛情不用黃金買」，這是何等進步的兩性生活呢！在封建社會裏面，兩個素不相識的男女，全憑所謂「父母之命，媒妁之言」撮弄在一塊，不理當事人願意不願意，便要他們偕老百年，那是根本談不上愛情的。在資本主義社會裏面，戀愛是神聖化了，可是愛情受着金錢支配，好像籠中的鳥，並不能夠自由舒展一下。試問，只認黃金不認人的愛情，還算得真愛情嗎？要有真愛情，除非是讓愛情從金錢的魔力之下解放出來。那麼「愛情不用黃金買」的苗族婚姻制，不是比資本主義社會的婚姻更進了一步嗎？

所以那位通訊記者寫了這麼幾句感慨的話：

「世間的事多半都是矛盾的，都會中的女子，整天喊着「自由」「戀愛」「解放」，但實際上這些動人的口號，都在金錢的火燄下熔解了。相反的，苗族婦女的智慧好像還停滯在遊牧時代的階梯，她們現實各方面的環境，則超過了二十世紀的尖端，在婚姻上和一切的關係上，都過着最近代最解放的生活」。

這是奇怪的事嗎？倘若你不憑着她們的智慧去推論，一點也不會覺得奇怪的。因為戀愛自由的實現，並不決定於婦女們的智慧，而是決定於社會環境。換句話說，就是決定於人們的經濟生活。

在資本主義社會，無論是吃的米糧，穿的布匹，以及各種各樣的勞動生產品，天天是被人們用輪船火車運來運去，是爲的賣錢，在這種社會生活，一天也少不了錢，因爲無論什麼，都得用錢買。尋根究底起來，就是因爲生產物品的時候，都是一大批一大批的造出來，專門賣給人家的。這樣，買來賣去，就是人的勞動力，也變成了商品，按照市面上的工價來買賣。這個社會裏面的愛情，又怎能逃出買賣的圈子呢？

現在都市上婦女，除勞動婦女是出賣勞動力而生活外，其餘都是出賣愛情而生活的。現在一般摩登小姐，喊着「戀愛」「自由」「解放」，並不含有從金錢支配下解放出來的信念，生在半封建社會的她們，不過不愿意受封建家庭的拘束，想由自己來出賣愛情罷了。她們每天搽着脂粉香水，穿着時式衣裳，恨不得超過一切其他的女性，不待說，是想在愛情的市場上加強競爭的力量，好去打敗她的競爭者。便是在學校的功課上很努力，讀了中學想讀大學，讀了大學又想出洋留學的女知識份子，又有幾人不是爲着增高的愛情賣價，準備將來作一個挺有錢的官僚或資本家的太太呢？

不過這當中似乎有些奇怪之點，就是愛情的賣方常常是女性，而買方常常是男性，我們如果從人的智慧去求理解，這又是永遠攪不清楚的，因爲不論是不識字的婦女也好，是外國大學畢業的婦女也好，一般的只是以出賣愛情爲歸宿。這就是因爲目下是男權社會，財產權是屬於男子的，建築在財產權上面的家系，是男系，不能不承認女性是爲着做男性的賢妻良母而生的緣故。

至於苗族婦女，他們的社會環境並不是資本主義的，她們那兒，金錢並沒有權威。而且，她們也不是生在封建社會，她並不感覺有禮教的束縛和家庭的壓迫，她們是生活於原始社會的階段，所以還保存着「愛情不用黃金買」的古風。

「古風」！難道她們不是『過着最近代最解放的生活』嗎？不是『超過了二十世紀的尖端』嗎？在這一點上，我們不能不認定除未來社會外，原始社會也是自由而且平等的。否則便不能理解了。

後期原始社會的財產，是民族集團的共有物。集團內的成員，不論男女，誰也不能利用經濟上的優越地位來支配別人，因為根本沒有個人所有權存在。

因此，那個兩性關係也就是集團的，——這和目前的集團結婚不同，目前是幾分鐘式的集團，古代是永久的兩性生活的集團——就是到了過渡時代，私有財產慢慢地產生，集團婚將要變成一夫一妻制了。那時候兩性生活，雖然有了配偶，也還不是固定的唯一的夫妻，這是所謂對偶婚的時期，除了本妻本夫之外，每個男人或女人都必須和旁的異性發生性的關係。

那麼，現在苗人的新娘，要回去懷着私生子再來，也很容易解釋了。爲什麼呢？這正是保持着古代的遺風，不敢把性的關係一下子完全變成了兩個人的私事，而必須把它相當地「與朋友共」，似乎要是這樣，才沒有過分地違反氏族社會的成規，才對得住親戚鄉黨一樣。

我還想過，我們鄉下的結婚，有一種鬧新房的風俗，在結婚那天，任何來賓，都可以調戲新娘子，而且有什麼「三天不分大小」的口號，在這三天之內，便是向來大千厲禁的夫兄和弟婦打趣，姪兒和嬸母開玩笑之類，都不打緊，簡直把封建禮教暫時擱起，這倒是什麼緣故？恐怕這仍是氏族社會的遺風，留下一點殘痕，遇着機會就表現出來了吧。

至於苗族婚禮的不拜家神，只拜天地，這又可見他們沒有像漢族所信奉的這種宗教——祖先崇拜，這大概是由於他們地下的家長，既然沒有支配子女終身大事的封建權威，自然天上的家神也管不了人間的禍福吧。——不，在他們，恐怕人們的腦子還沒有製造家神出來喲！「愛情不用黃金買」，這種精神的幸福，我們不必向苗族社會去尋求，只要使現代社會前進一步，就可以普遍地實現的。而且在那高級的社會裏面，不像苗民的僅有精神的自由而缺乏物質的享受，乃是精神和物質的幸福同時到來，那豈不是更令人羨慕嗎？

在將來的社會裏，家事已經社會化，孩子們在兒童養育院生活，吃飯在公共食堂，洗衣在公共洗濯所……女子和男子一樣，不再為瑣碎的家事所糾纏所拘束了。那時候男女各有獨立的事業，女子不以「相夫」「教子」為最高任務，不希望「夫貴妻榮」及當老太太，但以依賴男子生活為可恥，可見黃金不能買愛情的時候，便是婦女澈底解放的日子。

第五編 民族論

第二十二章 民族的形成及其與國家的關係

談到「民族」，首先我來把「氏族」「種族」「國族」「宗族」這幾個名詞和「民族」比較一下。氏族是原始社會後期的產物，它由於同姓不通婚的習俗而形成的。例如朱陳村上，永遠是朱氏和陳氏互通婚姻，而朱氏和朱氏，陳氏和陳氏，永遠不通婚姻；這便形成了兩個氏族。回溯到最初，便是前而第十九章所說的由同胞兄弟姊妹之間的禁止通婚，再進而從兄弟和從姊妹也不許結爲夫婦，這樣便漸漸形成同姓不通婚的風俗了。在原始社會末期，國家還沒有產生，氏族便是社會的最高組織，所以稱爲氏族社會。我們現在雖然也有氏族的組織，但不一定聚族而居，更不是最高組織。氏族社會的末期，固然有比較別個氏族範圍較大的「胞族」「部族」；但性質上並沒有超過氏族或氏族不同的地方，因爲「胞族」是由幾個「氏族」組成的，「部族」是由幾個「胞族」組成的，都不過是氏族的聯合。但我們現在的「國家」組織則和氏族的性質不同。

再說種族，這是比較氏族範圍大得多的人的分類，大致是依各地人類的形體，血統的不同而區分的，例如把有着黃色皮膚，黑而直的頭髮的人叫黃種，把有着白色皮膚和

卷曲頭髮的人叫白種，而每一個這樣的大分類之中再有小分類，如白種裏而有條頓族拉丁族等。這些小分類的種族，有人也稱爲民族，如說拉丁民族，條頓民族等，但社會科學家卻認爲民族這一個集團並不是種族的，例如今日意大利的民族，是由羅馬人、日耳曼人、愛特魯利亞人、希臘人、阿拉伯人等等不同的種族所組成的。法蘭西的民族是由高盧人、羅馬人、希里特人、日耳曼人等等不同的種族所組成的。其他如英國人，德國人等等，也都是由不同的種族而構成的民族。

「宗族」的「宗」字是指家內所敬的神，即祖先，因此宗族的意義就是同一祖先分出來的家族。「國族」的內容等於民族，其所以說國族的意思，第一是和家族相對待來說，國父要喚起全國同胞擴大愛家族之心來愛民族，所以提倡國族主義。第二是指明我們的國家是全民族建立起來的，既愛民族，就得愛國，反轉來說，也就是指明全國如一家族，愛國便無異於愛家。

各名詞的意義大致弄清楚了，現在再把社會科學家對於「民族」的詳細解釋說一說。民族不但是許多個人的集團，而且是固定的人們集團。古代雄才大略的霸主如亞力山大等所造成的國家，包含着許多種族，一旦霸業消沉，集團隨即分散，這樣缺乏固定性的集團不能算做民族。

但是人們的固定集團並不是一定就等於民族。一個多民族的國家，例如蘇聯，全國沒有共同的語言，而各個民族各有自己的共同語言，人們便不稱蘇聯人爲蘇聯民族而分

別稱爲俄羅斯民族，烏克蘭民族等等。可見國家雖是固定集團，卻和民族不同，它不一定要有共同的語言，但一個民族便必具有這個特點。

共同語言還不是構成民族的唯一條件，如英美人都說英語，但他們並沒有形成一個民族，即英倫三島上的英吉利人和愛爾蘭人：他們說同一語言，也分別形成兩個民族。爲什麼同一說英語的英吉利人，美利堅人，愛爾蘭人形成了三個民族呢？這可分幾點說：（一）他們的領土是分開的，英美遠隔着大西洋，固不待說，愛爾蘭也是另外的一個島。凡是民族的形成，必須有共同的領土，分住在不同領土的一羣人，可能形成不同的民族。但是僅有共同領土也不會形成一個民族，還必須加以（二）經濟的聯繫。北美合衆國四十八州，在經濟上已經聯成一個整體，所以配稱爲一個民族。但英美之間卻沒有形成一個經濟整體，所以不是一個民族。愛爾蘭和英吉利也不是一個經濟的整體，當英國變成了工業區的時候，愛爾蘭還保持着農業的落後。現在愛爾蘭自由邦的經濟基礎，還只是建在畜產上。英人和愛爾蘭不是過着共同的經濟生活，所以不是一個民族。但作爲一個民族，還得具有精神上的特質，即所謂（三）民族性，或共同心理狀態，這具體表現在衣食住行育樂的習俗上，表現在宗教信仰上，也表現在政治經濟等日常生活上。我隨便翻開一冊地理教科書，便看到那裏面寫着：「英國民族性克己堅忍，着實進取，有勇略，重然諾，其缺點恣意侵略，倨傲成性。美國民族性，務活潑進取，富獨立之精神，尚自由平等，無貴賤之階級；又貴實利，重金錢。」又寫道「愛爾蘭人與英國人風

俗大異。」它的话是不是完全說得對，是另一問題，但這幾個民族的民族性的不同，是公認的事實，則由此可以看出。

因此，社會科學家們對於民族的定義是「歷史上結合而成的有着共同語言，共同領土，共同經濟聯繫以及有表現於共同文化的共同心理狀態的固定集團。」

在這裏，我們必須了解的是這些條件必須條件具備，才能夠形成一個民族。今日的猶太人，雖然具有共同的民族性，但因為散住各地，沒有共同的領土，操着不同的語言，又沒有經濟的聯繫，所以不能算做一個民族。

還要注意的是：「民族是歷史上結合而成的人類集團」，它和任何其他歷史現象一樣，有它的發生、發展和沒落的過程，它不是自有人類以來就有的，而是到一定階段才發生的，還不是永遠不變的，而是到了一定階段之後要轉變乃至完結的。

現在世界上的國家，有些是單一民族的，有些是多民族的。純粹單一民族的國家比較少，多民族的國家比較多。不過一個多民族的國家，也常常是以一個主要民族做國家的中心。而其他的「少數民族」（人數較少的民族），居於陪伴的地位。

自從資本主義產生，建立「民族國家」的運動就跟着發生，如十九世紀德意志及意大利的統一，就完成這一運動的顯著的史實。

在歐洲中古時代，封建諸侯割據稱雄，互相爭鬪，每個民族的統一還不會有。當時工商經濟還不發達，農奴制度的生產只是自給自足的，客觀環境也不需要統一的政權，

到了封建末期，資本主義的工商經濟在封建社會內開始萌芽的時候，民族國家的萌芽便發生了，而表現為提高王權，建立中央集權的封建國家的形式。資產階級革命，又將封建勢力激底打倒，而建立民主主義的新政權，完成民族統一的種種任務。但德國和意國，在封建末期沒有把王權提高起來，國內諸侯跋扈，四分五裂，直到十九世紀資本主義勃興的時期，才爆發了全國統一的運動，由一個強有力的諸侯來擔負這個任務，並執行便利資本主義的政策。

一個民族有共同的語言風俗等，拿民族的基礎來建立國家，比較容易，所以資產階級的初步運動。就是民族國家運動。資產階級建立中央集權的民族國家，其意義在於打破封建時代的地方界限，開闢一較大的市場，以便利資本主義的發展。

不過我們現在已經明白所謂國家，是和民族的範圍不相符合的，因為國家是霸道造成的，民族是王道造成的，換句話說，國家是武力造成的，民族是自然形成的。一個民族可以分屬於幾個國家，而一個國家也可以包含幾個民族。另有一種例子如英吉利民族，法蘭西民族，在其開始形成的時候，同時就是英吉利國家，法蘭西國家，這就是說，民族與國家的範圍是一致的。典型的民族國家就是這些個。

究竟造成民族的王道是什麼呢？這就是上面所說的人類長久的集合體，有共同語言，有共同領土，有共同的經濟生活，有共同的心理能力，這五個條件，而共同的經濟生活這一點尤其重要。當那「小國寡民，知有仟佰之器而不用」的野蠻時代，彼此「鷄犬

相聞，老死不相往來」，固然無所謂民族的形成，便是到了商品經濟發生，有時弄的「胡越一家」，但因爲封建時代，大部分交易不出鄰近的都邑鎮市之外，也就很難形成整個的經濟共同體，故此時民族的形成，僅僅是一個雛形而已，直到現代資本主義產生，打破了封建時代的地方經濟，形成國民經濟的共同體，然後嚴格意義的民族方才完成。

這樣，封建制度消滅與資本主義發展的過程，同時就是人們結合而爲一個民族的過程。所以西歐各國，那些資本主義首先發展中央集權的國家成立得較遲的區域，便首先形成了英、法、德、意諸民族，而建立單一民族的國家之理想，也就由他們實現了。——但後來他們兼併了殖民地，就變成多民族的國家了。

但在東歐，因爲資本主義發展落後一些，封建制度還沒有消滅，中央集權的國家就已經成立很久了，因資本主義影響而萌芽着民族獨立思想的諸小民族，給歷史造成了被統治於武力較強的民族的地位，現在還來不及在經濟上結合而成爲一個完整的民族，來不及團聚起來而成爲獨立的民族國家，他們只有順從一個強大民族的領導，參加一個多民族國家的組織。例如俄羅斯帝國，是以大俄羅斯人做中心，而烏克蘭人，白俄羅斯人，拉特維亞人、立陶宛人、喬治亞人、亞美尼亞人、……做附庸。奧匈帝國也是如此，在奧地利是以日耳曼人做主角，在匈牙利以馬札爾人做主角，其他民族，做做配角而已，不過隨着經濟的發展，民族的經濟聯繫逐漸形成，民族意識逐漸明朗化，這些不同的民族是逐漸團結成功，而民族獨立的運動也逐漸開展。俄羅斯帝國崩潰後，各民族

紛紛組織獨立的國家，現在是以不平等自願的結合，組成了蘇聯。奧匈帝國被分割後，奧國僅餘日耳曼人，其餘的轉屬於波、羅、捷、南諸國。匈牙利的非馬札爾族，也隨着割地而多數移入他國，但仍保留着一些，而馬札爾人也有一部分分屬，羅、南、捷諸國。第一次大戰後東歐各國幾乎都是多民族的國家，而每一多民族的國家，必有一個握統治權的主要民族，人數最多，勢力最大，其他人數較少的民族不免受不平等的待遇，只有蘇聯確守民族平等的原則，沒有這種現象。上次大戰後所創立的新國，如波蘭、捷克南斯拉夫等國，表面上雖然根據民族自決的原則，實際上只是多數（人數多的）民族的自決，對於人數較少的民族還是加以不平等的待遇，因此而有所謂「少數民族問題」的發生。

少數民族問題的發生，在另一方面看，就是多民族國家的內部矛盾。那末是不是每個多民族的國家必定有紛爭呢？是不是必須當單一民族組成的國家才能安定呢？這個問題，以後再來解答。

第二十三章 民族主義的演進

這裏說的民族主義一個名詞，乃是廣義的，從十九世紀德意諸國的民族統一運動到二十世紀的東方被壓迫民族解放運動，固然包括在內，就是近世各強國所標榜大日耳曼主義，大斯拉夫主義之類，也不妨看作民族主義的一個範疇。讀者切不要誤會這裏說的與三民主義的民族主義的範圍相等，因為三民主義的民族主義是被壓迫民族解放運動的指南針，不能和旁的所謂民族主義混淆起來的。

有人說過民族主義就是國家主義，他們講起道理來，引經據典，都是十九世紀的歐洲各國民族運動，什麼俾斯麥，什麼瑪志尼，常常掛在他們的口齒上。他們的「國家主義」一個詞兒，寫起英文來，卻好也和「民族主義」一樣是Nationalism。所以他們的道理，弄到魚目混珠的地步，不是無緣無故的。因此我就把他們所宣傳的福音，恭維做「古典的民族主義」。

古典的民族主義是純然上等人的民族主義。當那資本主義剛剛抬起頭來的時候，唯一的急務就是剷除封建割據的障礙，統一國內的市場，而那助長封建割據妨害民族統一的外力，也是必加驅除的。那時候下層民衆的能力，還不能領導這種運動，所以歷史的任務，要由自上而下運動來完成。

那時候，資本主義沒有突破國內的市場，自然不會流行帝國主義式的大民族主義（即大日耳曼主義之類）另一方面也沒有反帝國主義的民族解放主義產生，而流行着的民族主義便是國家主義。

國家主義，在一國資本主義抵抗外國經濟勢力侵入本國市場的時候，是一塊很好的擋箭牌。所謂國民經濟學理論指導下的保護政策，便是國家主義的具體化了。到了資本主義突破國內市場，向海外擴張殖民地經營的時候，原來沒有侵略性的國家主義便開始改變性質。它的表面上加了一層「大民族主義」的塗飾，它的作用，無非是帝國主義驅使國內民衆作鷹犬的一種符籙，和制止國內民衆的反抗情緒的一頂金箍帽罷了。近年來的時代風雲兒希特勒，就是善玩這一套把戲的，他常常誇獎德意志民族的優秀，形容別的民族的卑鄙無能，不過是故意把民族的偏見種入每個德國人心裏，以便由他利用驅使，替德國帝國主義打江山。我現在恭稱他的民族偏見爲一種民族主義，並不是對老希存客氣，實在是提醒讀者們謹防魚目混珠。

試看當初反封建，謀統一，求獨立自由的民族主義，一變而爲帝國主義侵略的工具，這等變化豈不令人驚駭嗎？

說到這裏，我又要聲明一句，就是古典的民族主義，原來是有革命意義的，我現在叫它做古典的民族主義，卻不是恭維它現在還革命，因爲那時候的民族主義，到現在已經被他的子孫（帝國主義）玷污了，完全成了對外侵略弱國，對內壓迫民衆的護符了。所

以現在恭維人家這句話，就等於說他「不識時務」或者是「做侵略者尾巴」的意思。

如今革命的民族主義的真傳，都落到了被壓迫的殖民地半殖民地民族的身上了。這樣的民族主義，並不像希特勒主義一樣，把自己民族當着神聖，而旁的民族則當做禽獸。它所標榜的是民族平等。當一個被壓迫民族對外要求民族獨立和自由的時候，對內（假使國內有人口較少的小民族）也應該主張民族平等。儘管對外對內的具體政策有差別，打破民族間不平等的精神是一貫的。孫中山先生解釋民族主義，有兩要點：一點是中國民族自求解放；另一點就是國內各民族一律平等。這兩點的精神是一貫的。根據我們反帝國主義的精神，我們對於邊疆各族同胞，也應當講一講「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恕道。過去北洋軍閥的邊防軍統治制度，固然不應採取，就是語文習俗等等的漢化政策，也不是邊疆同胞本身所迫切需要的。我們首先要幫助他們驅除帝國主義、漢奸、貪官污吏，土豪劣紳的壓迫與剝削，讓他們有自決自治的機會，並且用他們原有的語文習俗來提高文化水準（不良習俗當然要指示他們慢慢兒的改良），改進經濟生活。

那些甘心作亡國奴的中國人像汪精衛王克敏之流，常常說中國的民族性太不長進，抗戰必然失敗。他們這些人，已經沒有了「民族自信力」，所以專門長帝國主義的志氣，滅被壓迫民族的威風，他們和帝國主義一樣是被壓迫民族的敵人。但，假使我們這一班人，常常自誇中國民族是世界獨一無二的民族，要把全世界置放在中國民族的統治下面，方才有真正的太平，這又未免令人肉麻了。一切民族和我們是同樣的人。不要說旁

的，就是馬來人，印第安人，和散布我國西南山地的苗僞僮儻等，比我們落後一點，也是爲環境所限的緣故，假使把經濟開發得迅速，自然可以迎頭趕上我們，正和我們可以迎頭趕上歐美先進國人民一樣。如果我們對於落後民族懷着一種瞧不起的心理，甚至愚弄他，剝削他，那我們自身的民族解放也必定不會成功。

革命的民族主義，除了具有民族平等的精神之外，還有國際主義的精神。看起來，民族主義和國際主義恰好是對立的吧，可是就革命立場上看，這只是形式上的對立，因爲民族革命的對象——帝國主義，是有國際性的，這樣同一帝國主義，可以是幾個不同民族的革命的共同對象，甚至於是帝國主義本國勞苦民衆社會革命的對象，那末，這些不同的被壓迫民族，當然可以聯合一致，乃至於和帝國主義本國的被壓迫民衆，聯合一致，去對付帝國主義，這不是革命的民族主義所包含的國際主義精神嗎？國父曾說將來的戰爭是黃種和黃種戰，白種和白種戰，十二萬五千萬被壓迫民族站在一邊，和二萬五千萬壓迫民族奮鬪，正是民族主義之國際主義精神的寫照。

這次大戰，英美蘇和德意戰，我國和日本戰，正是國父先見之明的初步證驗。就在這一點上，革命的民族主義和狹隘的國家主義對立起來。從狹隘的國家觀念走到包含國際主義的精神，這可說又是民族主義的一個大變化。

現在，社會主義的國家，在沙皇俄羅斯的廢墟上產生了，那個地方的民族又非常的複雜，那麼，是不是民族主義在那兒又起了什麼變化呢？我告訴你，俄國革命的時候，

革命黨人曾經以「民族平等」「民族自決」號召全國。正和上面所說的革命的民族主義一樣。到社會主義建設的時期，全國各民族都在努力於社會主義經濟的建設，同時又各自發展其民族文化，如民族語文，民族藝術等；各項建設工作，也是由民族自治的機關來執行的，所以他們有一句話說：「民族的形式，社會主義的內容」。如果你說那兒還有民族主義的話，這就是他們的民族主義了。這次他們爲保衛民族生存，和納粹德國作殊死戰，正是他們民族主義的表現。

社會主義的理想是要打破民族界限，實現世界大同的，爲什麼社會主義的蘇聯還要講民族主義呢？就說它不是民族主義而是民族形式吧，這民族形式的保存是不是正和社會主義的理想相背馳呢？

照他們的解釋，這兩者是不相違反的。他們說，正是爲了要打破民族的界限，方才要把各民族放在平等的地位，因爲民族界限是因爲民族間不平等現象而加深的。蘇聯不是不想把全蘇聯所屬的各民族融合爲一個單一的民族，但是他採取以大俄羅斯民族爲本位的同化政策；相反的，他承認邊疆各小民族各自發展着獨特文化的自由權。承認他們的語文和藝術和俄羅斯族的有平等的地位，讓他們以各自不同的形式來表現社會主義的內容。各民族因爲地位的平等而界限逐漸化除，因社會主義經濟的聯繫而逐漸統一，還是經過先進民族扶助落後民族迎頭趕上的過程——必然迅速的達到單一民族的完成，這是可以預料的。

民族融合正符合着國際主義的理想，而達到民族融合的道路卻是各民族在平等他位上的自由發展，因此我們知道「民族平等」的原則和國際主義是相關的。再舉一個例。這幾年中英美將士在反法西斯軸心的大戰中比肩作戰，這是現實的國際主義的行動，假使英美不以民族平等原則來看待中國人，那末中國人心裏反英美的民族成見是無法消除的，而國際合作的行動也必然會因此鬆懈的。英美毅然對我們廢除了不平等條約，並且派了軍隊在前線共嘗艱苦，這便是實行了民族平等的原則，這對於國際合作的加強具有絕大的力量。我們但望他們不分時間及空間上的畛域，普遍推行這一個原則，特別是戰後對殖民地的民族運動能够推行這一個原則。

總而言之，今天的民族主義和十九世紀的民族主義不同，最主要的分別就是由唯我獨尊的國家主義走到了民族平等的國際主義。

說到這裏，我們上次所提出的多民族的國家是不是能夠統一團結的問題，也解決了，因為只要實行了民族平等的政策，各民族沒有一個不願意團結起來的。

這也就是說，全世界兩大民族問題，——一個是多民族國家內面的少數民族問題，一個是殖民地半殖民地被壓迫民族的解放問題——都可以用革命的民族主義來解決。

第二十四章 民族利益的種種含義

抽象的說起「民族利益」，究竟不知道所指的是那一些人的利益。因為「民族的利益」這幾個字，在歷史上曾經表示過幾種不同的意義。有時候它真正代表民族全體的利益，有時候它只代表一個社會層的利益，不過假借民族的名義罷了。這完全是因時因地而不同的。

就說同時同地吧，有些事是關係民族全體的共同利害，有些事卻只是和一個社會層有利害關係，和旁的階層沒有關係；甚至於還有和旁的階層利益恰恰相反的。但說起來，儘可以都用「民族」的名義。

爲什麼會這樣呢？因為在現階段的歷史過程當中，社會矛盾和民族矛盾是同時存在的，而且相互間還有連帶的關係。在某種環境中，甲矛盾超過乙矛盾的時候，站在乙立場看來，那矛盾就看不見，只覺得利害是一致的了，反過來說，也是一樣。

我們不妨隨便拿幾件事情說說。

比方帝國主義侵略弱小民族的時候，對他的人民宣傳說，「爲我們民族的光榮和利益，必須向某某地方圖發展啊」這果然是代表民族的全體利益嗎？決不是。

帝國主義所宣傳的「人口太多，糧食不足，食糧不夠……」那些話，都是假託的理

由。

說是少了糧食和原料，未必不可拿他的工業製造品去交換吧，爲什麼要用侵略手段去霸佔別人的產業呢？其所以要侵略的理由，還是因爲少數資本大王要獨佔市場，多掙取一點利益的緣故。還是因爲甲國的資本大王要併吞乙國資本大王市場的緣故。其實侵略弱小民族，對於資本國的勞苦的大衆又有什麼好處呢？不但沒有好處，而且他們反要因此增加痛苦啊！

他們怎樣增加了痛苦呢？在侵略弱小民族的時候，政府擴大軍備，把財政預算無限制的增加，這種擔負，無論取什麼形式，或是發公債呀，或是加稅呀，結果都要加到大衆的肩膀上的，希特勒不是勒令德國人民把每天必吃的牛油省掉不吃，拿這筆費用去製造大砲嗎？經濟恐慌的嚴重性，不僅不因爲對外侵略而減輕，反而因爲對外侵略所造成的大戰威脅，把國際間的經濟互助關係斬斷了不少，使各個國家經濟一天天孤立化了，因而經濟恐慌更加尖銳起來。哪怕其中也有暫時和緩的時期，卻絲毫不能挽救這種大勢，正好像一個將死的病人，雖然因爲打了強心針，暫時延續一刻兒生命，終於沒有起死回生的可能。試問經濟恐慌的深刻化，不是要使大衆更加受失業和貧窮的災難嗎？不但如此，假使爲了出征到弱小民族去鎮壓他們的反抗，當砲灰的又都是勞苦民衆。常言道：「一將功成萬骨枯」，等到帝國主義唱得勝歌的時候，也不知白白犧牲了多少勞苦民衆，究竟是誰的成功呢？結果不過是少數財閥獲利罷了。勞苦民衆在戰爭中所受的慘

禍，是永遠沒有補償的時候的。這樣看來，那些侵略者所高叫的民族利益，實際上不過是少數人的利益，哪裏是民族全體的利益呢？爲了他們少數人的利益，還要大家忍受更大的痛苦哩。只因爲有了「民族利益」「民族光榮」的大帽子戴在大衆的頭上，大衆都被壓得不敢則聲，這也是大衆受了欺騙啊！

但是在另一場合，比方被壓迫民族反抗侵略的時候，全民族利害的一致，都能夠顯現出來。因爲在這種時候，不論是被壓迫民族的勞苦大衆也好，是被壓迫民族的資本家也好，同樣的受了帝國主義的壓榨，同樣的有痛苦。帝國主義也爲了獨佔被侵略國的市場，很不高興土著的資本家出頭辦實業，時時刻刻要想法子害他們的，被壓迫民族的資本家，想在帝國主義繼續侵略的情況下面，把自己的生意發達起來，那是很難的事，就是苟且偷生也並非長久之計。請看過去的東三省，不是也有我們的同胞在辦實業嗎？「九一八」以後，他們的事業，就被迫取消了。還在抗戰以前，天津的幾個華商紗廠，不是都在虧本的威脅之下，早已頂與日本帝國主義去了嗎？所以眼光遠大一點的資本家，自知站在被壓迫民族的立場，命運並不能長久，因而很積極的和一般大衆聯合一致，反抗帝國主義的侵略。

在這樣的場合，只有很少數近視的落伍分子，他們曾經因替洋行兜攬生意起家，或者依附外國大老板而建立了自己的公司，於是永遠脫不掉買辦性，永遠幻想帝國主義有一副慈悲心腸，願意分一點殘餘利益給他們，使他們可以苟且偷安下去，即使帝國主

義反臉無情，要把他們一脚踢開，他們也不敢和帝國主義拚死活的鬪爭，生怕眼前的財產因戰爭而受損失，例如跟着汪精衛王克敏跑的那些高等華人，便是這種買辦性的奴才。

這種奴才對付自己的同胞另有一副嘴臉。他們爲了補償在帝國主義前面所吃的虧，毫不留情地向自家人勞苦同胞儘量敲骨打髓，比方，他們受日貨傾銷的影響，弄的生意虧本，他們並不去反對日貨傾銷，却反轉來減少工人的工錢，不管工人能不能維持最低限度的生活，他們在這種行動當中，居然也拿出「民族利益」的大帽子出來，叫工人們犧牲一點私人利益，來顧全民族利益，請問工人們的生活，向來就是很起碼的，你們還要他們節衣縮食，到底要節縮到哪步田地呢？自然，那些工人們到了這時候，也就不甘心退讓，要和這些高叫「民族利益」的人吵起來了。由此可見，民族全體與少數民族敗類的利害是不一致的。

一個人如果了解全民族的利害在某些基本問題上必然一致的話，他在民族解放運動中的行動，就會在枝葉問題上能夠對自己的同胞寬容，而抓住某一點共同利害強化起來，使全民族統一更加鞏固，另一方面，如果他了解全民族利害的一致是有限度的，——當民族鬪爭發展到困難關頭，需要犧牲少數私人利益以爭取全民解放的時候，近視的落伍分子便有退出統一戰線而投降敵人的可能，——他就不至於陷入機會主義的泥坑，不至於在「民族」兩個字被奎斯林（挪威賣國賊）貝當，汪精衛之徒玷污了以後還

不覺察。還有另一方面，他也不會誤認法西斯侵略國家的作戰是全民族的行動，不會誤認德日十兵的愛國主義是出於自覺而牢不可破的，因為他知道帝國主義所宣傳的民族利益和他們多數民衆的利益相反。

第二十五章 民族融合與世界大同

我曾說過，民族的形成，是商品經濟發展的結果，特別是資本主義經濟發展的結果。自從所謂「民族國家」形成以後，在一國以內，什麼種族的界限都消滅了。所以民族運動，曾經是促進人類結合的一個步驟。現在經濟發展又進一步，聯合全世界人類為一個整體，已經漸漸的可能。如果固執民族的界限，自然是世界大同的障礙。

誰能夠打破這種界限呢？資本主義能夠嗎？在過去民族統一運動當中，資本主義誠然是進步的動力，可是現在就變了，資本主義本身便是民族界限的保持者，便是世界大同的障礙物。現在法西斯國家的資本主義者，正是憑藉民族的界限，來武裝自己的資本勢力，攻擊世界上和他競爭的力量。他們的強力和武斷宣傳，使全世界各民族的攜手受了阻礙，不能够迅速地進展。而且要使各民族分子互相殘殺。法西斯主義這樣的行為，在那些相信世界應該由某一個民族來統一的人，也許非常的贊美。可是愛好和平的人類是不容許這樣做去的。

現在世界大同的曙光從廣義的民生主義，即社會主義，一方面顯現出來了。社會主義將要完成世界大同的工作，正和資本主義曾經完成「民族國家」的任務一樣。換句話說，當民族要完盡了他的歷史過程的時候，唯有社會主義能够幫助他解脫凡塵，讓新世

界的奇葩自由開放。

不過我的意思並不是說以社會主義立國的蘇聯就能夠包辦這一件事情。這是不可能的。我是預料着社會主義運動將以各種不同的形式在世界每一角落上表現出來，將來每個有智慧的民族都會自動地創造自己的社會主義，他們所走的道路不見得會同蘇聯一樣，而且彼此也不見得相同，即如我們遵循民主主義的道路，目標還不是和別人的社會主義相同嗎？在這個依照不同道路走向社會主義的過程中，國際間的合作必定一天天密切，各民族間的友誼必定一天天加深起來。假使真的全世界都到了社會主義化的那個日子，我相信一個空前偉大的計劃經濟，就會在全球範圍之內實現起來，而在政治上也就會有一個不折不扣的世界大聯邦出現。這局面就是世界各民族所融合的起點。

由於環境的差異，世界各民族的文化發展大大的異差不齊，這是無可諱言的。像澳洲南洋那些地方的土人。一口氣要趕上社會主義的文化，自然是很困難。但是，如果英美中法日德意這類的大國民族，實現了社會主義，對於那些落後的民族，一定能夠提攜幫助，使他們迅速達到大同的境界。這倒不會像現在的殖民帝國對於殖民地統治制度的辯護，口講提攜後進，實際還是剝削。因為社會主義的經濟，是以養民爲目的，根本不要追求利潤了。

這也就是「民族的形式，社會主義的內容」這一原則在世界範圍的實現。

也許有人要問：爲什麼一定要在各強國實現社會主義的時候才能開始世界各民族的

真正合作呢？爲什麼各個保持着資本主義制度的民主國家之間（指納粹法西斯崩潰以後的情況）不能夠產生一個世界各民族的真誠合作呢？爲什麼在一個社會主義民主國與資本主義民主國和平合作的局面之下，不能夠形成一世界各民族親密諧和民主大家庭的理想呢？

我當然承認目前各大民主國，無論是資本主義的或社會主義的，都能夠對世界民主大家庭的理想有所貢獻，比方他們對於建立國際和平機構的努力，就很值得稱贊。可是他們目前的這種努力，只能算做替世界各民族的真誠合作做一點準備工作。老實說，他們的這種努力，如果不是朝着社會主義的目標逐步推進，在一定時期之後，還是無法阻止第三次大戰的爆發的。

我這樣說，絕對不是危言聳聽，實在這個國際安全的永久保持，真太不容易了。口頭上的諒解靠不住，一定要有一個經濟上利害一致的基礎，在這次大戰結束以後，英蘇及歐亞其他國家，都急於休養生息恢復正常的經濟生活，美國戰時龐大的生產機構一旦轉變到平時生產，當然可以向中國蘇聯等地找顧主，而國外資源的供應，大概也不大成問題。不過這只能是一個短時期的事。不久的將來，各個經濟集團的競爭還是會白熱化，還是會要以各個國家和民族做後盾，來從事利潤的追逐。世界上的市場是有限的，經濟先進的國家不會長久讓外力侵入他們自己的勢力範圍。經濟落後的國家，人民購買力薄弱，原料生產則爲多數強國垂涎，不見得真能由一個國際機構來作公平的分派。因

此，各國如果不把追求利潤的資本主義制度逐漸消滅，便不可能根本阻止由經濟戰發展到武力戰的趨勢。而殖民地民族的解放，更不是資本主義所能容許。

在美英法這些經濟發達的國度裏，一種趨向社會主義的運動正在潛滋暗長，但是那些擁護自由企業的人們，卻很恐懼這個新運動的發展，而想用種種方法防止他。這個鬭爭反映到政治，就是多數人民主與少數人民主的競賽。依照世界民主主義的新潮流趨勢看來，將來的民主政治一定是大多數人所享有的。這就是使社會經濟制度朝着合理的目的前進之一個保證。假使各國國內財閥自由競爭的經濟為公共的計劃經濟所代替，則國際間自由競爭的局面也不難改變而成為有計劃分工合作。這樣，帝國主義的政策便可以停止，而殖民地半殖民地被壓迫民族的解放，便隨即可以實現。

另一方面，這些被壓迫民族在這次大戰結束以後，必然紛紛起來自求解放，匯成一個廣泛的民族革命運動。各殖民帝國如果不肯放鬆其對於殖民地人民的束縛，就會有相當嚴重的後果隨之而來，這就是由殖民民叛亂而引起國內政治的激變。這種變動的歸宿，也是資本主義的解體和社會主義的勝利。

所以，從這一點的前途看去，世界各民族平等合作，機運快要成熟了。但如果過分樂觀地期待着眼前的這些國家的統治階層，以為他們就能够完成世界被壓迫民族的解放，那就未免近於幻想。

經過一定社會層教養出來的人們，總不免帶有一種不自覺的偏見。即使最開明的政

治家像威爾基那樣的人，他能夠對殖民地人民深切的同情，但也不能做出讓這些民族完全自決的結論來，因為他不會相信這些落後的人民有充分管理自己的能力，更不會相信強國的資本主義經濟可以不依賴殖民地而生存，縱然一個資本雄厚的強國，可以承認殖民地政治上的獨立，但是經濟上的控制決不致放棄。這種背景反映到人們的頭腦，便產生一種比較開明而不澈底的論調。

然而在世界走到大同階段以前，一個澈底民主的民族政策必須在全世界任何地方廣泛地實現。這個澈底民主的民族政策，就是從前說過的革命的民族主義。具體的說明，就是中國的三民主義中之民族主義，和蘇聯所採取的「民族平等與民族自決」原則。這樣的民族政策，只有被壓迫民族的國家及社會主義的國家能夠提出，並且能夠實行。爲什麼呢？因爲只有他們才真的不需要剝削弱小民族。

關於民族平等原則，我從前已經解釋過。現在再說一說「民族自決」，仍拿蘇聯做例子。民族自決權的承認，仍然是從尊重民族平等地位而來。這個原則在蘇聯的具體表現，是在憲法上規定各加盟共和國有自由退出聯邦的權利。這個規定，並不是意味着蘇聯革命黨主張俄國原來各民族的分離，而是主張各民族自動地反抗俄皇政府所造成的種種不平等待遇。爲了反抗不平等待遇而與大俄羅斯族分離，是俄革命黨贊同的。如果革命後的大俄羅斯族還有壓迫邊疆民族的情事，邊疆民族還是保留着分離獨立的權利。這就是民族平等的一個保證。事實上，革命後的大俄羅斯族並沒有壓迫其他民族的行爲，

而且社會主義經濟又把各民族連繫在一起，所以憲法上雖然規定分立權，各邊疆民族並不願意真的實行分離獨立。假使分離獨立，各邊疆民族的力量就不够應付惡劣的環境而保持社會主義建設的安全，那就是不但無益，反而有害了。在這次抗德戰爭中，蘇聯又修改憲法，承認各加盟共和國有自練軍隊，自辦外交的權利，這是爲了適應聯邦發展的新需要，使各民族自由發展其特點，因應付各自的特殊環境。蘇聯這樣民主自由的民族政策，恰恰和法西斯主義奴役被征服民族的政策成一對照。就是其他民主國家所提倡的民族自治或民主改良主義，也是大大地比不上的。因爲民族自治或民族改良主義雖然一反法西斯殘酷屠殺與過重剝削的舉動，但仍不允許殖民地半殖民地弱小民族完全脫離強國的羈絆而自由發展。在殖民帝國的統治法令上，是沒有民族自決權或民族自由分立權的。

這樣的民族政策的實現，一方面應當由於弱小民族本身的爭取，另一方面應當由於各強國內部經濟民主化的結果，自動放棄過去在弱小民族所得的經濟特權和政治特權改正其歷史上的錯誤。

再有一個問題，是比較落後民族建立民族國家的問題。例如西亞與北非的阿拉伯民族運動，一方面是對外要求獨立自由，另一方面便是想團結那些地方的阿拉伯人，建立一個大民族國家。

顯然的，今天建立民族國家，是不能照十九世紀那樣採取狹隘的國家主義的。對外

要爭取民族獨立自由，就必須和以平等待己的民族聯合，和侵略國內愛好和平的民衆聯合。對內又必須以平等待遇少數民族。這都是民族平等的國際主義。因此這個問題也和其他的兩個問題（少數民族問題及殖民地民族問題）一樣，不能不依照革命的民族主義來解決。

如果革命的民族主義在全世界各地都獲得勝利，全世界各民族必然從帝國主義束縛下面解放出來，得到自由發展的平等機會。換句話說，假使帝國主義確實消滅了，那末我們理想中的世界聯邦，必定能夠在全世界勤勞大眾的友誼基礎上建立起來，以符合世界經濟的需要。

當然，即使到了世界聯邦實現的日子，思想落後的人們中，仍然免不了殘留一些民族的偏見，比方白種人看不起黃種人，漢人看不起苗人之類；然而，在新的環境與新的教育的籠罩之下，這些偏見遲早要被改正過來的。至於語文，藝術等種種不同的民族形式，有些對人類的合作沒妨礙的，便將繼續其多樣性的發展；有些對人類的合作不方便的（如語言文字的隔閡），便將跟着實際需要而改進（如採用一種全世界通用的語言。這種語言現在已經有世界語及基本英語在各地流行着，將來究竟會採用哪一種，現在還不能預料。不過在一種國際語通行之後，各民族的母語還是同時存在的，對於標準的國際語說，這都是方言了）。

總而言之，任何事物在發展的過程中必然起變化，比方有些生物，在生長過程中變

形，如蛹化為蝴蝶，子化為蚊等，這類現象在社會發展當中也是有的。所以「民族」在人類進化史中盡過職任以後，也有變形的時候，並不是奇怪的事情。人類既然從氏族可以聯成種族，從種族又可以聯成民族，那麼，由於經濟繼續發展的結果，當然可以從諸民族結合而成為單一的世界人類，還有什麼疑義呢？

K. J. Jones

社會的基本認識

著者：曹伯韓

出版者：進修出版教育社

發行所：上海白爾路承慶里四十六號

分店：昆明福照二〇四號

西昌中正東路二三九號

辦事處：香港干諾道中一二四號

▲版權所有·不准翻印▼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五月上海初版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4 8033B

